

标段编号: 2019-440307-65-03-107366014001

---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业创智大厦项目1#楼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04日

## 目录

1、企业业绩 .....	1
1.1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次结构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	3
1.2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	10
1.3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3
1.4 绿城·桂语听澜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	30
1.5 东莞东实壹号项目精装修工程 .....	37
1.6 寰岛鸿椰花园一地块精装修工程 .....	42
1.7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	47
1.8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	54
1.9 溪山美地园三期批量装修扩大劳务工程（8#9#楼） .....	68
1.10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	73
2、项目负责人业绩 .....	96
2.1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	97
2.2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110
3、技术负责人业绩 .....	117
3.1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	118
3.2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	125
4、公共信息查询情况及承诺 .....	139
5、企业性质 .....	142
6、项目管理机构 .....	143
6.1 项目经理--关家东 .....	145
6.1.1 业绩证明材料: .....	152
6.2 技术负责人--侯立 .....	172
62.1 业绩证明材料: .....	178
6.3 生产负责人--任华招 .....	199
6.4 管理负责人--朱晓峰 .....	204
6.25 安全管理负责人--杨立强 .....	207
6.6 质量管理负责人--王华 .....	211
6.7 土建工程师--陈政发 .....	216
6.8 装修工程师--邢英奎 .....	219
6.9 机电工程师--罗海春 .....	222
6.10 深化设计师--王鹏 .....	225
6.11 安全员--陈华日 .....	228

6.12 安全员--郑耿标 .....	232
6.13 质量员--陈圳平 .....	236
6.14 施工员--庞世瑞 .....	240
6.15 施工员--曾华富 .....	243
6.16 施工员--徐天宇 .....	246
6.17 材料采购--陈俊英 .....	249
6.18 材料采购--李泽帆 .....	252
6.19 资料员--谢金良 .....	255
6.20 劳资专管员--胡新玲 .....	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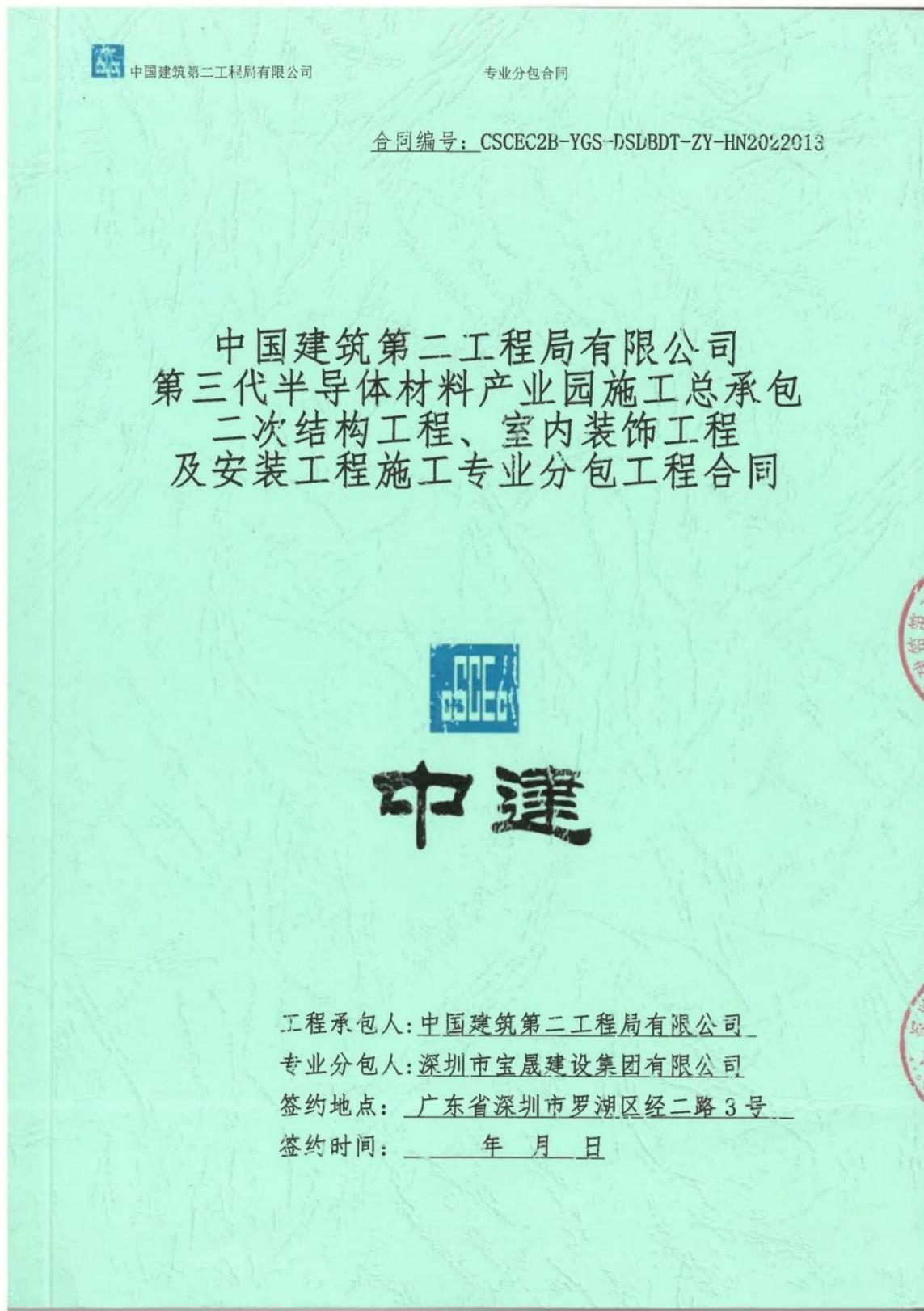
## 1、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情况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装修工 程 合同金 额/万元	项目规 模(建 筑面积 /m <sup>2</sup> )	在建或者 竣工时间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证明 材料 所在 页码
1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次结构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	9000 万元	179080 .45 m <sup>2</sup>	2023.08. 26	深圳市宝安石岩东片区建工村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3-9
2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8937.61 7168 万元	42536 m <sup>2</sup>	2023.04. 23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22
3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EPC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7136.09 46 万元	/	2024.07. 30	兰溪市金角路以北,环城西路以东	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29
4	绿城·桂语听澜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6251.87 4031 万元	76292. 95 m <sup>2</sup>	在建	长春市二道区沿河街与东新路交汇处	长春东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36
5	惠亚医院二期项目--室内公共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4778.43 5331 万元	125200 m <sup>2</sup>	2023.06. 30	惠州市大亚湾中兴北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37-41
6	寰岛鸿椰花园一地块精装修	4955.05 5349 万	/	2022.06. 11	海南省琼兴工业路 38 号	海南寰岛置业发展	42-46

	工程	元				有限公司	
7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4751.66 0922 万元	/	2025.07. 31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7-53
8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4535.61 62 03 万元	41580 m <sup>2</sup>	2023.02. 26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 6666 号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54-67
9	溪山美地园三期批量装修扩 大劳务工程（8#9#楼）	4522.58 5858 万元	/	2024.01. 09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68-72
10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4180 万元	/	2022.08. 15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园一路 2 号（新兴工业区四区）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73-95
合计		59048.9 3 万元					
符合要求的业绩须按合同金额由大到小顺序填报							

1.1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次结构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



## 第一部分

###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石雨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通讯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11001007200056044996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准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93974093L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心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44250100005600000890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24611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693974093L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 JZ 安许证字[2020]024417 延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专业工程概况

专业工程名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次结构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

专业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石岩东片区建工村

专业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指定范围内二次结构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工程的各项工作内容，范围内包括但不仅限于二次结构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的材料采购、施工、各专业相应图纸的深化设计、检试验检测、过程资料、竣工验收及保修等一切工作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 二、工程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下浮合同。

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万元整（暂定），小写：90000000元（暂定）；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伍拾陆万捌仟捌佰零柒元叁角肆分，小写：82568807.34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叁万壹仟壹佰玖拾贰元陆角陆分，小写：7431192.66元。增值税税率9%。

(注)月度分包结算金额为暂定金额，仅作为月度付款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依据。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二审通过后出具的签字盖章的《分包/分供

商最终结算确认书》为准,若有三审,则以三审通过后出具的签字盖章的《分包/分供商最终结算审核汇签表》为准。

2.1 分包人的报价中已考虑本项目的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变化,综合单价和合同总价中包含以下费用,实际发生时不另计取:

2.1.1 工地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条件、承包范围、工作量大小、开工条件、施工进度要求、技术服务费、施工技术措施、安全文明工地施工措施、分包人送货至承包人指定地点的运费、设备使用费、正常使用造成的零配件损耗费等。

2.2.2 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工人进场费、劳保(安全帽、安全带、雨衣、雨鞋等)、保险及医疗费、人工费、材料费、材料损耗费、预埋件、机械费、制作及安装费、水电费、工期延长增加的设备停滞及人员窝工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赶工费、不可预见费、维护、装卸、保管费、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过江过路过桥费、管理费、利润、增值税税金、城市维护建设费、超高降效费、限高增加费、夜间和冬雨季施工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教育费附加及所得税、二次搬运费、垂直运输费、大型机械(不含塔吊及施工电梯)进场费、施工排水、排污费、其他措施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措施清单中未报价的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在内的政府规费等费用,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分包人缴纳的各种税金和费用,与承包项目有关的所有税费均由分包人自行缴纳、其他运抵至承包人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货物被允许用于工程前所需进行的试验、防疫物资费、防疫检测费、检验费用、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充分考虑了天气变化引起的施工调价变化等各种因素、政府相关部门验收、竣工验收、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交叉施工发生的费用、施工图中需要施工单位深化优化的费用、货物被允许用于工程前及施工完成后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需要经安装、测试、调试才能满足本合同

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要求的、以及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同时分包人需对所有材料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和证明文件，所有材料需满足招标文件、合同以及图纸各项要求。

### 三、工期

1. 开工日期：本工程计划于2022年6月27日开工；
2. 竣工日期：本工程计划于2023年8月26日竣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25天。
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2年。

###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本分包工程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及设计施工图纸执行。

### 五、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见通用条款第2条。

六、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承包工程有关的分包人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 九、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0月15日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3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合同编号: CSCEC2B-YGS-DSDBDT-ZY-HN2022013

分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陈淮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次结构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		
分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79080.45 m <sup>2</sup>
开工日期	2022.06.27	验收日期	2023.08.2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经理	宁坚	技术负责人	陈日高
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外墙装饰及安装工程； 2、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石岩东片区建工村； 3、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79080.45 m <sup>2</sup> ，包括；办公楼、综合楼、晶体厂房、外延厂房、动力厂房、库房（生产厂房三）、氢气站、特气站、危险品库、危废库、门卫、垃圾转运站及公厕、社区警务室等建构筑物，配套道路、管线、绿化等室外工程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安全功能和工程质量控制核查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工程实体质量：  符合验收要求，观感质量和实体质量符合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总承包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2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SFD-2015-04

合同编号: 5297-CB-2021-100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位于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面积 21275.75 平方米, 容积率≤3.5, 计容建筑面积 74465 平方米, 其中住宅不低于 52126 平方米、商业不超过 19222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5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500 平方米、幼儿园(9 班) 2400 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室 7 平方米、公厕 60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标段一招标范围为 1 栋 A、B、C 座及附属裙楼和公共空间的装修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户内精装、公共区域装修、大堂/地下室大堂装修、架空层装修、商铺公区装修、物业用房装修、保修客服用房装修；完工后保洁（2 次开荒，2 次精保洁），及交付（含 2 次模拟验收及 2 次交付陪验），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招标范围内的工作，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而需执行的招标范围内可能遗漏的工作。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3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仟玖佰叁拾柒万陆仟壹佰柒拾壹元陆角捌分) (¥89376171.68 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拾陆万叁仟伍佰陆拾伍元玖角贰分) (¥863565.92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壹拾伍万柒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 (¥12157121.74 元) ;

4 暂列金额(优质优价奖励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玖万元整) (¥1590000.00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  
光电北路 18 号金新农大厦 701-704、71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 27095789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 774466430145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  
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 21520866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布心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56 0000 0890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  
工程名称: \_\_\_\_\_  
—)

验收日期: \_\_\_\_\_ 2023 年 4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2536m <sup>2</sup>	工程造价 8937.6 1716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3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77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 10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肖双龙
副组长	周海彪
组员	王博文、张远清、朱剑、周锦其、蔡能飞、张杰、关家东、覃姜、权伍铉、熊昌盛、褚玉龙、李旭东、叶怀燕、廖裕华、陈战、陈晖、李兴国、温李山、吴世华、雷宁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剑	覃姜、权伍铉、熊昌盛、褚玉龙、李旭东、王博文、叶怀燕、廖裕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锦其	陈战、陈晖、李兴国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雷宁	吴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9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8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屋面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2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4项	共7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5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电气		共2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4项	共11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1项	共7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智能建筑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电梯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成龙	五二九七	项目负责人		高成龙
2	张远清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张远清
3	王彦子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彦子
4	周海龙	五二九七			周海龙
5	申刚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有限公司	律师	中级	申刚
6	叶怀进	深圳市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叶怀进
7	蒋启明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蒋启明
8	温雪山	华阳国际	结构负责人	一级结构	温雪山
9	陈国强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二级建筑师	陈国强
10	胡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胡伟
11	李平	深圳市五二九七	设计经理	中级	李平
12	关家东	深研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关家东
13	周福军	五二九七			周福军
14	周锦进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周锦进
15	熊昌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熊昌盛
16	李四军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四军
17	陈伟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		陈伟
18	吴世华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		吴世华
19	褚玉龙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褚玉龙
20	朱锦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朱锦进
21	陈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陈伟
22	雷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雷勇
23					
24					
25					
26					



\* GD-E1-914/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工程竣工验收。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以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

本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蔡能飞 2023年4月2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2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家东 2023年4月23日	(公章) 蔡能飞 2023年4月2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3日



\* GD-E1-914/6 \*

## 1.3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 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总包方）：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杭州市上城区雷霆路 60 号长城大厦

签订时间：2024 年 3 月 4 日

乙方（分包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ZYFBHTDJ202402072206203

6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兰溪市鸿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业主”或“建设单位”）已与甲方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经乙方实地踏勘施工现场并对施工环境条件及施工难度进行充分评估，在充分理解施工承包要求的基础上，甲方和乙方双方就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或询价文件）；
- (5) 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
- (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
- (7)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8)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等，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以时间先后顺序，之后的优于之前的。

## 2. 工程概况

### 2.1 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24611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12月12日至2028年12月12日

### 2.2 分包工程名称: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3 工程地点: 兰溪市金角路以北, 环城西路以东。

2.4 分包工程范围与内容: 负责本项目宿舍区室内装修工程图审图纸范围内, 包含范围内图纸会审及变更联系单等所有宿舍区室内装修工程相关的一切工作, 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施工情况调整乙方承包范围, 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2.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等。

## 3. 分包工程价款、税金及结算方式

3.1 本合同采用下列方式确定分包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1 业主审定结算价款减去总包管理配合等费用法

(1)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按照总包合同项下对应分包工程的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分包合同结算价款最终按业主审定结算价款减去总包管理、配合、水电及其他相关费用。

(2) 本分包工程暂定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 71360946.00 元(大写: 柒仟壹佰叁拾陆万零玖佰肆拾陆元整), 不含税价格为 65468757.80 元(大写: 陆仟伍佰肆拾陆万捌仟柒佰伍拾柒元捌角), 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5892188.20 元(大写: 伍佰捌拾玖万贰仟壹佰捌拾捌元贰角)。分包工作措施费(脚手架、吊篮、登高车等相关费用)考虑在下浮率中, 不再另行计算;

结算价=即: {业主审定结算价款(按照总包合同下浮后)} \* (1-分包单位下浮率 6%) - 其他费用(住宿费, 水电费、设计相关费用等其他相关费用)。

1) 每间宿舍必须住满 5 人后再分配房间, 若低于 5 人, 按照每月 1500 元/间收取租金; 住满 5 人, 无空调房间 600 元/月\*间, 有空调房间 800 元/月\*间, 项目部提供的办公室租金按照每月 1500 元/间, 以上计取时间均以项目部安全科移交房租钥匙时间

为准。

- 2) 临设宿舍房内严禁自行做饭及使用大功率电器，发现每人每次 500 元；
- 3) 水电费按照分包工程结算价的 1%，在分包工程月度产值中扣除。
- 4) 乙方下属作业人员在现场发生工伤事故的，每起工伤事故实际支付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 5) 本项目后期创杯投标人应积极配合修整并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对此项内容综合考虑在下浮率中；
- 6) 以上付款时间待建设单位（兰溪鸿腾实业有限公司）工程款到位后给予支付，若建设单位支付不及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甲方申请工程款，因此延误支付工程款产生的相关利息均不得索赔；
- 7) 乙方应为现场作业人员办理意外伤害险；

3.2 对于本合同已明确约定但未在清单中列明的项目，视为乙方优惠项目，结算时不再增加任何费用；对于施工图纸或本合同未包含但清单已列明，而并未实际发生的项目，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按清单价格扣除该等项目费用；对于清单已列明但乙方未施工的项目，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按清单价格扣除该等项目费用。

### 3.3 价格调整特别条款

3.3.1 无论选用何种计价方式，乙方不得以人工或材料等涨价为由主张调整工程价款，更不得据此停工，否则应当根据本合同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视情况自行决定是否共同与乙方或单独以甲方名义向业主申请调整价格，是否调整应以业主最终决定为准。乙方不得以已向业主申请调整价格为由，要求甲方调整工程款，且不论是否调整，一切结果均由乙方承担。

3.3.2 如果乙方以人工或材料等涨价为由单方主张调整工程价款，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将本合同项下未完工工程委托第三人完成，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损失：（1）业主的处罚，（2）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机械设备租赁费用增加、窝工费等全部损失，（3）甲方委托第三人施工发生的费用，（4）违约金 50000 元，（5）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对于上述赔偿及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或履约担保（如有）中扣除。

## 4. 工程工期

4.1 本分包工程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为准，竣工以乙方完成分包工程并通过验收之日为准，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49 天。同时，乙方必须满足甲方施工总进度的要求（具体执行甲方发至乙方的书面周、月、总进度计划）。但相关施工进度计划不视为甲方允许乙方改变项目工期，不得作为乙方提出工期顺延及索赔的依据，工期

顺延应按照其程序处理。

4.2 节点工期要求：149天内完成本项目分包工程。

乙方施工的工作面完成时间以甲方现场实际施工总进度计划及阶段进度计划要求为准，乙方必须按照施工总进度计划及阶段进度计划要求的时间完成每个节点工期，同时必须保证甲方的月、周计划。节点工期必须以满足施工验收标准为前提。

4.3 上述合同工期已考虑停电、停水、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减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对工程进度造成的影响，非经业主和监理共同签证同意，工期不予顺延。

4.4 本分包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总包合同或本合同约定的工期顺延情形的，经签证后，工期可以顺延。

4.5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签证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签证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6 乙方应当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的施工顺序，以及因甲方总体施工顺序调整而发生的施工顺序调整。

## 5. 工程质量

5.1 双方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为：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5.2 质量目标：本项目确保“兰溪市优质工程奖（兰江杯）”，争创“金华市优质工程奖（双龙杯）”，争创“浙江省优质工程奖（钱江杯）”；

5.3 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

5.3.1 双方约定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5.3.2 本合同没有约定相关标准规范的，应适用总包合同中所规定的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标准和规范，以及国家和地方可适用的相关标准和规范。乙方对于前述标准和规范均已明确知悉，承诺不以自身并不知晓或不了解等事由提出抗辩。若没有相应工程建设标准的，应由甲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5.4 对于隐蔽工程，乙方在做好质量自检、自评的基础上，经甲方、监理和业主检查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任何未经检查验收而由乙方擅自施工的隐蔽工程，任何情况下，乙方都有义务将该隐蔽部位全部或部分剥露，以便重新检查其质量，

应其中的部分材料，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但甲方的供应商名录或审核批准，并不视为对乙方工程质量或其他合同义务的减轻或免除。

7.2.3 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半成品），必须符合图纸设计要求且和甲方、业主、监理、乙方共同确认的样品（如有）相一致，符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质量标准，以及有复验要求的试验资料并经甲方、业主、监理验收通过后方可使用。通过前述检验认可并不免除以后因材料缺陷引起工程质量缺陷时乙方应承担的责任。

7.2.4 关于材料设备的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遵循总包合同之约定。

#### 8. 双方现场代表及其他人员

8.1 甲方委派蒋马琦作为驻工地代表（甲方项目经理），按照以下要求行使职权（甲方可以随时变更调整甲方项目经理及职权，但应及时通知乙方）：

8.1.1 代表甲方对工程质量、进度、成本、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或安全问题或施工进度不符合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采取整改措施。

8.1.2 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承担自己部分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并重新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8.1.3 甲方项目经理的指令、通知及签证须由其本人签字并加盖甲方有效印章，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的项目经理，乙方项目经理应当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接收时间。如果乙方项目经理或本合同约定的签收代表不在施工现场，或现场拒绝签收，甲方可直接将指令、通知及签证发送到合同约定的乙方电子邮箱中。对于甲方下发的质量及安全等整改通知，即便甲方项目经理未签字，只要加盖甲方项目章仍视为有效。

8.1.4 涉及设计变更、工期调整、材料价格调整、停/复工、工程索赔等可能影响工程价款或工期的签证需经业主和监理共同签证同意后才能生效，否则即便由甲方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甲方有效印章，也不对甲方发生效力，乙方不得据此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8.2 乙方任命关家东作为本工程项目经理（乙方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662200980，身份证号210402197609030513，项目经理任命书作为合同附件。乙方应授予项目经理合同范围内全权代表乙方进行工作所需的权力。乙方应组成包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的工程管理班子，班子人员名单在工程施工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莲花山支行  
账号:44250100006700003529  
电话:0755-21520866  
本合同工程款必须汇入  
此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  
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 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浙江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关家东	技术负责人	邢英奎
<p>我单位已完成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的施工工作，并在 2024 年 07 月 30 日经建设单位、项目总包单位、监理单位检验已完成，请予以通过验收。</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           日期: 2024.7.30       </div>			
<p>审查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监理单位(盖章):          负责人:           日期: 2024.7.30       </div>			
<p>审查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项目总包单位(盖章):          负责人:           日期: 2024.7.30       </div>			
<p>审查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           日期: 2024.7.30       </div>			

**1.4 绿城·桂语听澜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长春东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绿城·桂语听澜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沿河街与东新路交汇处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3071722010003104558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8#、9#、11#、12#、13#、14#楼户内及公区精装修，16#楼改建及精装修，具体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

发包人所提供的由吉林省境和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内容，不包括发包人单独发包工程，发包人另行单独发包工程除外，具体详见专用条款附件4：装饰工程与其他专业工程的界面划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1日（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9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序号	栋号	计划开工 日期	精装修验收日期 (完成备案)	备注
1	8	2024年12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2	9	2024年12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3	11	2024年12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4	12	2024年12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5	13	2024年12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6	14	2024年12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7	16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9月30日	

###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标准的合格工程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伍拾壹万捌仟柒佰肆拾元叁角壹分（¥ 62518740.31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造价：57,356,642.49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5,162,097.82元。如在合同签订期间及合同签订后，建筑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综合单价按照投标书相应不含税综合单价执行，本合同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苏锐。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发承包基本情况表）；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国家的、行业技术标准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 ①施工组织设计;
  - ②其他: 招标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吉林省长春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手机查看

### 绿城·桂语听澜

项目编号	2201052506240036	省级项目编号	2201052502219901
建设单位	长春东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5MACFL0R255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200828	总投资(万元)	173924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临河街以西、东新路以北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304-220100-04-05-169363	项目编号	2201052506240036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具体地点	临河街以西、东新路以北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	立项级别	--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绿城·桂语听澜（装修工程）二标段11#、12#楼

施工许可证编号	2201052506240036-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220105202502250199
项目代码	2304-220100-04-05-169363	项目编号	2201052506240036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地字第220100202300076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2201052023GG0035398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04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苏锐	所属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董丽丽	所属单位	长春东融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6251.87	面积(平方米)	24014.81
长度(米)	--	跨度(米)	--
建设规模	绿城·桂语听澜（装修工程）二标段11#、12#楼；共计2个单体；总建筑面积24014.81m <sup>2</sup> ，地上建筑面积23857.54m <sup>2</sup> ，地下建筑面积157.27m <sup>2</sup>	发证日期	2025-02-25

关闭

工程名称	绿城·桂语听澜（装修工程）二标段8#、9#、13#、14#楼		
施工许可证编号	2201052506240036-SX-002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220105202502250299
项目代码	2304-220100-04-05-169363	项目编号	2201052506240036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地字第220100202300076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2201052023GG0035398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04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苏锐	所属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申斯洋	所属单位	吉林省中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6251.87	面积（平方米）	52278.14
长度（米）	--	跨度（米）	--
建设规模	绿城·桂语听澜（装修工程）二标段8#、9#、13#、14#楼；共计4个单体；总建筑面积52278.14m <sup>2</sup> ，地上建筑面积51961.15m <sup>2</sup> ，地		
	发证日期	2025-02-25	

关闭

## 1.5 惠亚医院二期项目--室内公共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CSCEC

中建

惠亚医院二期项目

室内公共精装修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合同编号		ERP 编号	
合同类别	专业分包合同	签约日期	
甲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乙方充分了解及熟悉本合同所述工程内容及相关特点、背景的情况下，双方就惠亚医院二期项目室内公共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 第1条 分包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惠亚医院二期项目
- 1.2 工程地点：惠州市大亚湾中兴北路
- 1.3 结构类型：框架-剪力墙结构
- 1.4 建筑面积：125200 m<sup>2</sup>
- 1.5 安全创优目标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 1.6 安全管理目标无死亡事故，轻伤率≤5‰

### 第2条 分包工作内容及承包方式

#### 2.1 工作内容

- 2.1.1 以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甲方现场项目分公司指定的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
  - (1) 图纸范围内的装饰装修的深化设计；
  - (2) 墙柱面装饰工程，图纸装饰范围内的除土建完成的轻质墙、砌块墙、混凝土墙柱等墙、柱体以外的所有基层挂网抹灰、基层、装饰面层，包括如需的墙面管道及主体墙体伸缩缝装饰封堵、楼梯间、房间内玻璃栏杆及玻璃隔断、成品实木门、玻璃地弹门、自动门（消防防火门除外）、窗台板等所有装饰工作；
  - (3) 天棚装饰工程：图纸范围内的混凝土楼板底以下至天棚完成面内的所有挂网抹灰、找平、吊顶、转换层、面层、喷涂装饰及天棚处的收口等工作，包含天棚面的检修口开孔和制安及如需的设备开孔、灯孔（不含其他专业的封口收边和面层）；
  - (4) 地面装饰工程：图纸范围内的土建混凝土楼板以外的所有垫层、防水、找平和装饰面层以及如需的服务台（包含卫生间等处沉降楼板内的垫层、找平，楼板伸缩缝处封堵工序除外）；
  - (5) 卫浴：卫生间等处的大小便池的成品隔断、挂钩、抽纸盒、残疾人扶手、银镜、洗手台。
  - (6) 电气工程：由楼层内配电室配电箱接驳处以外的管线敷设、开关等小电器、配管、灯具；
  - (7) 给排水工程：由楼层内主给排水管接驳处以外的给排水管、阀门，地漏、拖布池、洗涤盆、洗手盆、小便斗、大便器；

与总包及其他专业分包单位的施工配合，完工后的场地清理、成品保护，资料编制及整理、竣工清理、竣工验收、保修、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等工作，以及有经验的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此项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2.1.2 上述 2.1.1 条未列入及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未补充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能知悉、预见并能完成的项目和工作内容，均视为在乙方承包及包干范围内应完成的工程项目与工作内容。

2.1.3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 20%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以上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补充）

2.4 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检测、包税费、包竣工验收等的承包方式施工。

### 第 3 条 合同工期

3.1 暂定开工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以甲方下发开工通知为准。

暂定完工时间：2023 年 8 月 20 日。以甲方下发完工通知为准。

3.2 控制节点工期如下（包含两部分，第一部分为二级节点、第二部分标准工期）：

#### 3.2.1 第一部分

序号	节点名称	完成时间	备注
1	地下室精装完成	2023 年 5 月 20 日	
2	妇幼楼精装完成	2023 年 7 月 25 日	
3	综合楼精装完成	2023 年 8 月 20 日	

#### 3.2.2 第二部分

①地下室精装 20 天/层：

②1-3 层精装 15 天/层：

③3 层以上 3 天/层。

### 第 4 条 合同造价

暂定含税金额 47,784,353.31 元，暂定不含税金额 43,838,856.25 元，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 3,945,497.06 元，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最终以双方确认的《结算确认函》为准。

### 第 5 条 质量目标

本工程的质量标准为：本工程应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广东省优质工程。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甲方《中建八局华南分公司工程技术质量管理专项协议（精装修工程）》为依据。

#### 第6条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6.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6.1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方协商一致并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总经理或总经济师）签署的洽商、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6.2 履约过程中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

6.3 投标文件、投标时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澄清文件、双方的议标记录；

6.4 本合同及相关附件（本合同各部分优先解释顺序：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6.5 中标通知书（如有）；

6.6 合同清单；

6.7 施工图纸及设计说明、设计变更资料；

6.8 本工程建设标准；

6.9 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技术文件；

6.10 甲方招标文件、招标合同条款。

6.2 需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文本与本合同不一致时，双方的权利义务以本合同为准。

#### 第7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7.1 甲方有权选择以物理印章+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书面签名的方式签约，亦可在甲方认可的签约平台中以电子印章+法人（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方式签约，无论采用何种方式，双方均认可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在合同约定相关款项结清后自行失效。

7.2 工程交付建设单位且甲乙双方办清竣工结算后除保修条款外其它合同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亦自行失效。

#### 第8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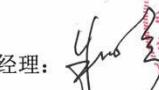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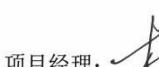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

签合同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89/  
01

##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惠亚医院二期项目室内公共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25200 m <sup>2</sup>
开工日期	2023.04.10	验收日期	2023.06.30
项目经理	宁坚	技术负责人	侯立 
项目概况	<p>1、工程名称：惠亚医院二期项目室内公共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建设地点：惠州市大亚湾中兴北路； 3、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252005 m<sup>2</sup>, 包括：地下室、综合楼、妇幼、连廊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等施工及保修工作。</p>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安全功能和工程质量控制核查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工程实体质量：  符合验收要求，观感质量和实体质量符合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结论	合格，同意验收		
总承包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项目经理：   (公章) 日期：年月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分包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0510135216 日期：年月日	项目经理：   (公章) 日期：8693年月日		

1.6 賽島鴻椰花園一地塊精裝修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南省琼海市  
賽島鴻椰花園 项目  
一地塊精裝修 工程  
合同文件

2020年 10月 10日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南寰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愿将名称为寰岛鸿椰花园项目一地块精装修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由承包人为承担本工程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而提交的投标函及其后的修订，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文件的规定，发包人、承包人商就下列事项达成本协议：

承包人要服从总承包人在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现场管理、竣工备案等方面管理。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寰岛鸿椰花园一地块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海南省琼海市兴工路 38 号

1.3 资金来源：自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寰岛鸿椰花园一地块精装修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 三、合同工期：

3.1 总承包工程计划工期

1) 开工日期：2019 年 04 月 30 日

2) 竣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31 日

3) 合同工期：550 日历天

3.2 本工程计划工期：

1) 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15 日

2) 完工日期：2021 年 06 月 11 日

3) 合同工期: 240 日历天  
开工准确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现场书面指令为准。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创优目标: /

#### 五、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本合同工程不含增值税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仟伍佰肆拾伍万玖仟贰佰贰拾叁元叁角玖分】(小写: ￥【45459223.39 元】), 增值税税率【9%】, 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 【肆佰零玖万壹仟叁佰叁拾元壹角】(小写: ￥【4091330.10 元】), 含增值税的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仟玖佰伍拾伍万零伍佰伍拾叁元肆角玖分】(小写: ￥【49550553.49 元】)。

5.2 合同金额依据合同图纸、技术规范等要求总价包干, 包含所有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的一切费用及税金(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等因完成本合同而由承包人承担的各项税费), 该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的确定、设计变更、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率调整及本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 承包人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价格、清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或费率、市场设备材料价格波动、政府调价文件等原因另行向发包人主张调整或赔偿。

5.3 合同金额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包含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和税金(除增值税外的其它企业应缴所有税金, 包括个人所得税)、成品保护费、图纸深化设计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材料二次搬运费、材料检验试验费、赶工措施费以及施工降效费、施工人员意外伤害险、风险费、与其他单位的配合费用等全部费用。

5.4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其定义相同。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协议书》的签署页)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寰岛鸿椰花园一地块精装修工程（标段 I）

建设单位	海南诚通建投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海南金华宇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1月31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2022年06月11日
验收意见	寰岛鸿椰花园一地块精装修工程（标段 I）合同中所有工作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	李淑华	专业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签字)	2021.7.26	海南诚通建投置业有限公司	海南金华宇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李淑华	海南诚通建投置业有限公司	2022.7.20	王海英	2022.7.20
		注：本表一式三份，由建设、监理、施工单位各执一份。						
		（公章）						

**1.7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合同编号: \_\_\_\_\_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一栋 1-2  
单元)**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一栋 1-2

单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发包单位: 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京基 100 大厦 B 座 14 楼

联系人：邱洞明 13827444028

承包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联系人：陈一洲 18566613180

为保质、保量、保工期、安全、文明、顺利地完成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任务，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在乙方已全面了解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政府有关法规、法令、条例和甲方对本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及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基础上，乙方自愿承担本工程的工程任务，为明确甲、乙双方责、权、利，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3、工程范围：甲方确认的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图纸、设计变更、发包方现场指令、发包方对各专业界面接口的划分及其他要求等与本工程施工有关的图纸深化设计、材料采购、施工、检验试验、缺陷责任、验收、保修和工程服务及完成本工程施工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各种施工措施等工作内容。

## 第二条 承包形式

1、本工程采用总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除塔吊、电梯、二级以上配电箱外）、包工期、包施工水电费、包质量、包安全、包临建、包环境保护、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等；包成品保护、包开荒费用、包维护、包利润、包风险等一切与本工程施工、验收相关的一切工序、费用在已包括在合同价内。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本工程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甲方正式签发的竣工验收单为准。

2、以上时间均为日历天，包括所有休息日(即星期六、星期日)、春节及法定节假日。但因不可抗力引起的，经甲方现场签证可顺延工期。

3、乙方非常清楚本工程报批报建的情况及周边环境，无论因甲方何种原因所导致的停工或暂缓施工，甲方只考虑对工期进行协商处理，不承担乙方因停工或暂缓施工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4、乙方进场后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配合现场进度，乙方的施工进度须满足项目整体进度要求，不影响售楼处对外开放、室内空气检测和竣工初验的时间要求。

###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验收

1、本工程验收一次性通过，验收结论合格。

2、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筑工程评定标准》和各专项工程“行业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规范无规定的项目按施工图纸要求执行。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甲方批准的装饰施工图纸、甲方批准的材料封样、现行国家或行业及地方的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3、工程质量未达到本合同质量标准或使用要求的，乙方同意甲方有权选择按以下方式之一执行：

3.1 同意乙方继续整改，直至通过竣工验收，但工期不予顺延；

3.2 甲方不同意接收亦不同意乙方继续整改的，由甲方另请其它施工队伍整改，因此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4、乙方应认真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发出的指令进

施工复核，并不转移或减轻乙方的相应责任。

**14、**为保证施工质量，对于施工难点影响装饰效果的表面以及容易发生质量通病的部位，如墙面乳胶漆、墙面大理石、瓷砖铺装等，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乙方做施工样板，样板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参照样板展开大面积施工。

**15、**当甲方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合格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如该隐蔽工程在关键线路上并影响总工期则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计价方式：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

**2、**本工程计价方式为总价包干，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含9%税金）为  
¥47,516,609.22（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伍拾壹万陆仟陆佰零玖元贰角贰分）。  
安全文明措施费占合同金额的3%。

其中不含税：43,593,219.47 元；税金 3,923,389.75 元。

**3、**乙方承诺按照甲方的要求，依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合同总价包干，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地完成上述工作，如有错项、漏项，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充分了解、研究并考虑到深圳市的有关规定、行业现状、甲方项目的进展情况、全部施工图纸、技术说明、承包范围、工地周边环境、交通道路、现场条件、人员、材料、机械、安全施工、雨季施工、夜间及节假日施工、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技术措施、文明施工措施、建筑垃圾自行清理、施工期间的气候影响、甲方对工期和质量的要求、除甲方要求的设计变更外、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材料送检、委托检测、验收、工程管理、所有税费的规定和缴纳等因素，并承诺严格按照本合同和甲方要求等进行施工。  
本工程在合同工期以内，因市场风险因素，主材及设备提价的，合同总价不予以调整。

**5、**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合同现场条件、工程范围、技术要求及施工图纸中

描述的全部内容所涉及和维护期间的一切费用，包括乙方履行协议的全部责任和义务，进退场费。

**6、**合同价款是由乙方按照甲方承包范围、本合同条款、现场条件、施工组织方案等，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报价的单价并依照相关文件规定的工程量计算原则确定。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市场价格浮动超过±5%时，甲方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乙方按月申报本月所完成工作量给监理及甲方审核，甲方在乙方提交书面报告并审核完成后按审核已完成工作量的 70% 支付进度款。

3、本工程完工初验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4、本工程验收合格后办理合同结算，乙方向甲方提交齐结算资料且双方办理完结算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

**5、**留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自竣工验收合格起计算满两年后，甲方扣除乙方应付的维修维护等费用及质量损失赔偿金等款项后，将相应部分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余额（如有）无息支付给乙方。

**6、**甲方应按合同中约定流程及时办理进度款支付。

甲方应以电汇形式汇至乙方以下账号支付工程款：

开户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莲花山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67 0000 3529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若甲方没有按本合同约定迟延付款的，就逾期未付款每迟延一日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LPR/365）向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第七条 甲方责任与义务**

1、对乙方报审的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等进行审核批复。

2、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竣工结算的办理等。

5、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二十条 商业秘密条款

1. 商业秘密是指甲方因履行本合同以书面、口头或任何形式向乙方披露的，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a) 甲方的经营状况、业务渠道、竞争对手的情况；(b) 在洽谈及履约过程中，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软件、方案、数据、费用、标准、程序、技术信息、会议纪要、往来信函等；(c) 双方签署的带有商业信息的合同等文件；(d) 乙方接触或知悉的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等各类财产线索信息；(e) 甲方其他采取保密措施的商业秘密。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a) 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甲方的商业秘密；(b) 将甲方的商业秘密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c) 帮助、明示或暗示允许第三方通过任何渠道、以任何方式使用甲方的商业秘密。

3. 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的有效方式约束能够接触到商业秘密的公司职员、代理人或专业顾问，使其无论是否在职、是否处于代理或顾问服务期间，均承担与本合同规定相同的保密义务。如以上所述人员泄露甲方商业秘密，乙方同意承担违反保密义务的全部法律责任。

4.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乙方构成犯罪的，甲方有权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如因乙方原因泄漏甲方的商业秘密导致甲方银行账户或其他财产被查封、冻结、扣押等，乙方应向查封、冻结、扣押机关提供等值担保，确保甲方财产能够正常使用。

5. 本条款效力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受影响。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表格编号: JT-CB02.0305

###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御景荟都1栋及2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1-2单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旋木尚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10-01	完工日期	2025-10-31
项目经理	王华	技术负责人	侯立
验 收 内 容			
1、是否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2、是否完成变更及签证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3、图纸、竣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整理完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4、是否按照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否\延误工期影响:		
5、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6、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清单(见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b>验收意见:</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自签字盖章之日起验收、附件问题清单中的整改项目按保修约定(合同及保修协议书)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办理验收。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日期: 2025.10.31 4403041438699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10.31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5.10.31 4403045555555555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10.31 赵宝宇		

本表一式 份, 碳素墨水填写或打印, 各参加方签字盖章方为有效。办理结算必须提供本表。

## 1.8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存档

### 中标通知书

编号: E3502130201193320003001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11月14日所递交的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重新招标）-标段：[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重新招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

1、A3-A4 宿舍楼，包括但不限于：水电二次预埋，线、管、面板、五金等安装；  
楼地面、顶棚、墙、柱等饰面；洁具、卫浴等采购及安装。

2、进场移交条件：结构完成、砌筑抹灰完成、门窗封闭，毛坯交付。

中标价（人民币）：45356162.03 元（大写：肆仟伍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零叁分）。

工期：100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李昌昕，身份证号码：140431199511282010，执业证书编号：粤144202120220595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6666号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刘静 (盖电子姓名章)  
电子签名专用章



招标代理：\_\_\_\_\_ (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查世伟 (盖电子姓名章)  
电子签名专用章

日期：2022年11月21日

<h1 style="margin: 0;">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 style="margin: 0;">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1> <p style="margin: 0;">编号: 350213202212230301</p> <p style="margin: 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 style="margin: 0;">特发此证</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right;">           发证机关: 厦门市翔安区建设局交通局          发证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td></tr>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td></tr> <tr><td>建设规模</td><td>装修面积 41580 m<sup>2</sup></td><td>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项目经理</td><td>/</td><td>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td></tr> <tr><td>施工单位项目经理</td><td>李昌昕</td><td>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td></tr> <tr><td>合同工期</td><td colspan="2">100 天</td></tr> <tr><td colspan="3">中办代码: [350213]202208-06-01-344897 备注: 有监督表未录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td></tr> </table>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注意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本证是施工许可,作为施工的凭证。</li> <li>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li> <li>三、住建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li> <li>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期限的,本证自行废止。</li> <li>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如因故中止施工,建设单位应当向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保养工作。</li> <li>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li> <li>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行为,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li> </ul>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建设地址	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经理	/	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李昌昕	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	合同工期	100 天		中办代码: [350213]202208-06-01-344897 备注: 有监督表未录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建设地址	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经理	/	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李昌昕	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																																			
合同工期	100 天																																				
中办代码: [350213]202208-06-01-344897 备注: 有监督表未录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
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

合同金额 (万元)	4535.62	面积 (平方米)	41580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41580m <sup>2</sup>	发证日期	2022-12-23
记录登记时间	2022-12-23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负责人	李昌昕	140431*****10
2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经理	李昌昕	140431*****10
3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技术负责人	侯立	220104*****16
91440300693974						

关闭

B	3502982203010101-SX-003	585.27	12000	2022-12-23	3502132203020001-SX-004	<a href="#">查看</a>
B	3502982203010101-SX-005	4535.62	41580	2022-12-23	3502132203020001-SX-005	<a href="#">查看</a>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  
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合同



发包人（全称）：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6日

## 第1节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2. 工程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6666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厦高管计备2022029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建筑工程装饰装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A3-A4舍楼装饰装修及其他零星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水电二次预埋，线、管、面板、五金等安装；楼地面、顶棚、墙、柱等饰面；洁具、卫浴等安装。

具体详见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一：A3-A4关键节点计划工期：

- 1、2022年12月8日完成A3-A4宿舍楼墙体、吊顶龙骨安装；
- 2、2022年12月28日完成A3-A4宿舍楼地面工程；
- 3、2023年1月8日完成A3-A4宿舍楼墙体饰面工程；
- 4、2023年1月18日完成A3-A4宿舍楼水电施工（包含灯具、洁具、五金构件）；

- 5、2023年1月23日完成A3-A4宿舍楼天花吊顶；  
 6、2023年2月2日完成A3-A4宿舍楼栏杆、纱窗安装；  
 节点二：交付验收节点：  
 1、2023年2月2日精装工程整体交付；  
 2、2023年2月26日完成质量消防验收，满足入住条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部、地方政府、行业等的工程技术（验收）规程、规范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如规程、规范、标准之间有冲突的，以对投标单位要求最为严格的标准）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零角叁分（¥45356162.03元）；未税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陆拾壹万壹仟壹佰伍拾柒元捌角叁分（¥41611157.8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肆角柒分（¥234375.47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李昌昕140431199511282010。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翔安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200MA8ULNW349

地 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

社区民安大道6666号

邮政编码：361000

法定代表人：刘静瑜

委托代理人：吴贵生

电 话：0592-3568888

传 真：/

电子信箱：guisheng.wu@calb-tech.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高科支行

账 号：35150198210109068888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93974093L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

梅林路19号斯达大厦4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准

委托代理人：李昌昕

电 话：0755-25259266

传 真：0755-25259266

电子信箱：mail@bsjs.cn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

账 号：443066230013006500417



#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工程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		
勘察单位	/	层 数	18	幢 数	2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3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13202212230301	总 造 价	4535.616203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b>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b>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室内装饰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b>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b>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1、已完成合同约定。 2、本工程未发生专业承包合同。		
<b>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b>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已分别出具了质量合格评价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具备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p>审查结论：</p> <p>经审查，施工单位已按设计项目及合同约定情况施工完成，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进场试验报告资料、各单位质量评估文件、工程质量保修书等资料齐全有效，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p>	
<p>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林恺</p> <p>2023年2月26日</p> 	

##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恺
副主任	张国才、吕吉凌、王贵能
成员	陈海辉、李昌昕、林毅、许维帝、侯立、庄安琪、林华炎、陈敬火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国才	林毅、庄安琪、陈敬火、李昌昕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国才	许维帝、林华炎、陈敬火、侯立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吕吉凌	许维帝、林华炎、陈敬火、侯立
通风与空调工程	/	/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共核查 1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9 项 结论: 齐全、完整	观感质量评定 好
地基与基础	/		
主体结构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		
建筑节能	/		
电梯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审查,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 内业资料完整、齐全有效, 各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成员经现场实地检查后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合同约定内容及建筑规范要求施工完成，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项目验收符合要求、观感综合评价好，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本工程从立项、招标、报建、报监、开工、竣工的过程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施工过程受政府监督。施工、设计、监理单位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阅，参建各方工程档案基本齐全、真实。本工程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1.9溪山美地园三期批量装修扩大劳务工程（8#9#楼）

v7

合同编号: GZ-XSSQ-GC-2022-006

## 溪山美地园三期批量装修扩大劳务工程 (8#9#楼)

### 合同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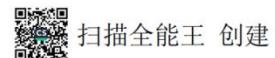
发包方（甲方）：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编号： GZ-XSSQ-GC-2022-006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工程概况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溪山美地园三期批量装修扩大劳务工程(8#9#楼)

2、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3、建筑面积:

### 二、承包范围:

2.1 乙方的承包范围: 溪山美地园三期批量装修扩大劳务工程(8#9#楼)

包含套内墙体拆改工程、油漆工程、泥水工程、木作工程、水电工程、防水工程、五金安装、洁具安装、灯具安装等;

甲供主材、包部分辅材、人工、包机械设备的方式实施承包。

包含成品保护(含公区)、工完场清;

包含其他分包的管理及配合。

### 2.2 具体承包内容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工期: 240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 五、供应商税务资质

增值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口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3%/ 9%/ 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 13%/ 9%/ 6%/ 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 13%/ 5%/ 3%/ 0%)

六、 合同总价为: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本合同含税价款为人民币肆仟伍佰贰拾贰万伍仟捌佰伍拾捌元伍角捌分  
【¥45,225,858.58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肆仟叁佰玖拾万零捌仟陆佰元伍角陆分  
【¥43,908,600.56 元】，目前适用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3%】，增值税税额为人民  
币壹佰叁拾壹万柒仟贰佰伍拾捌元零贰分【¥1,317,258.02 元】。

上述不含税价=含税价款 / (1+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

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增值税税率或  
征收率的，则含税合同价款应按前述公式重新计算调整、开具发票、支付款项、办理结  
算，具体以本合同确定的纳税义务时间为准，即自税率调整日起，合同未经审定服务部  
分以调整后税率为准，乙方根据不含税价按照国家税收政策最新规定的税率开具发票。

其中：含税价款（新税率）=不含税价 × (1+增值税新税率或征收率)

####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  
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的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合同编号: GZ-XSSQ-GC-2022-006

- 八、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 十、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盖章） 乙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

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代表：

陈俊杰

代表：陈淮

之陈淮  
印准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心支行  
账号：44250100005600000890  
电话：0755-21520866  
本合同工程款必须汇入此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 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溪山美地园三期提升改造及装修工程

致：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依据溪山美地园三期提升改造及装修工程合同内容，我方已于2024年1月9日完成8#，9#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具体包括：8#楼座 2-29 层、9#楼 A 座 2-28 层、9#楼 B 座 2-24 层室内精装修已完成，其中包含套内墙体拆改工程、油漆工程、泥水工程、木作工程、水电工程、防水工程、五金安装、洁具安装、灯具安装等，以及成品保护(含公区)、和施工后的工完场清。

附件：举牌验收图片。

完成的工作符合合同文件的要求，请甲方于2024年1月9日前予以验收。

承包单位：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月9日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技术部  
2024.1.23

管理中心  
2024.1.23

## 1.10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完成，根据招标文件以及贵司提交之所有投标文件，经我司(即招标人)相关单位综合评审后，现通知贵司依如下中标条件取得与我司就上述招标工程议约的权利：

中标单位 及 地 址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熊贤哲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联系电话	15212258000
工程名称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工程规模	详招标文件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园一路 2 号 (新兴工业园区四区)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专业类别：注册编号：			
中标工 程范围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具体范围及界限详见招标工程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中标价格	大写：人民币 <u>肆仟壹佰捌拾万</u> 元整 小写： <u>¥ 41,800,000</u> 元整			
工 期	150 日历天内完工，并配合 消防工程取得消防许可后进 行总体验收	计划开工日期	收到甲方通知次日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	-	
质量等级	一次验收合格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暂定总价	
备 注	細節規範與條款以最終工程承攬合同為准。【優化方案】承諾成本降減人民幣 <u>贰佰陆拾万元整</u> (大写) 依實際執行結果以【項目變更】方式追減。			

为避免争议，招标人在此声明本中标通知书仅为招标人通知贵司按上述中标条件进行议约的意向，上述工程承揽契约关系仍以双方签订正式工程承揽合同并依约交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后始为成立。请贵司自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7 日内，指派授权人到招标人处所签订招标人要求之承揽合同，并安排进场施工事宜。同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 4,180,000.00 元) 或提供同等金额之银行履约保函，如逾期未签订正式工程承揽合同或未依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招标人将有权取消中标单位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贵司不得异议且招标人无须支付贵司任何赔偿或补偿。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中标人确认并同意：(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2 年 01 月 21 日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CZF-F-20220102

## 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正峰 C1、C3 廠房及宿舍 1 裝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园一路  
2 号 (新兴工业区四区)

发包人: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01 月 26 日



合同编号: CZF-F-20220102

签约日期: 2022 年 01 月 26 日

##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和双方责任,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分工负责的原则,现经双方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 一、定义

- 1、甲方:发包人,即在合同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2、乙方:承包人,即在合同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3、工程:指甲乙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 4、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 5、图纸:指由甲方提供或由乙方提供并经甲方批准,满足甲方施工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 6、工期: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施工天数。
- 7、开工日期: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乙方开始施工的日期。
- 8、竣工日期: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乙方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日期。
- 9、保修期:指乙方在工程或分部工程竣工后,对所建工程在一定时限内出现的质量问题负有保修责任的期限。其期限自工程竣工日期起,至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止。
- 10、不可抗力:指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诸如战争、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11、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 12、度量衡单位: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合同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计算错误的修正原则：当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为准，同时对合价进行修正；当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以总价为准，并对清单内容进行平衡修正。

## 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本合同文件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和行政法规。

2、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和标准。

## 三、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1、项目名称：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园一路 2 号（新兴工业区四区）

3、工程内容：

(1) 装修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厂房主体及周边关联区域（绿化带、道路）装修工程的施工图深化及施工，包含吊顶、墙面、地坪、甲供设备材料安装等工程（另含甲供设备及材料保护）。

(2) 机电工程：包含但不限于机电（含二次侧）、空调、排气、照明、开关插座、桥架...等工程；

(3) 为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乙方所采用全部材料或半成品或成品，应依据政府相关管理单位规定，包含但不限于如消防等送审检验作业与费用。

3、工程范围：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承包工程，具体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四、工程工期

本工程的具体开工日期以收到甲方开工通知函次日起算，工期为150日历天，具体完工日期以收到政府竣工验收批文，再进行甲方整体验收通过后为完工日。如遇有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而使得工程不能如期开工或继续者，经甲方书面同意，工程期限得相应展延。

## 五、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1、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肆仟壹佰捌拾万元整（大写）（见附件二报价单）

RMB：41,800,000.00 元（小写）

注：开具甲方所在地的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9%）

2、工程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含的内容以第（2）种方式为准：

（1）本工程按照国家范围施工及根据合同之施工设计图纸以固定总价方式完成所有内容。





Cymmetrik

合同编号: CZF-F-20220102

签约日期: 2022 年 01 月 26 日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合同图纸、施工或装修标准、技术说明、合同条件充分理解、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充分了解，合同价款中包含的综合单价、总价已按合同条款中的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管理、利润、税金、物价上涨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保证合同综合单价、总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乙方确认合同价款中已含，不再另加。

(2) 本工程按照国家范围施工及根据合同之施工设计图纸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的全承包固定单价/暂定总价方式完成合同附件二报价单及附件三工程量清单表内所列明的内容，数量按实结算。本工程项目单价不因市场行情波动进行人工、材料、机械等价格调整。报价中包括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赶工、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金、质保金、安装、维护、保险、二次运输、环境保护、交付业主前的清洁、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及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乙方了解一切当地政府相关单位必须报批、报备之要求，相关费用包含於报价中。

3、履约担保：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 3 天内以银行汇票、支票、銀行保函形式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10% 之履约保证金，以便保证履行合同，执行本款时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履约保证的有效期：在乙方根据本合同完成施工和竣工，通过甲方及政府机关竣工验收，并将工程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后一个月，履约保證金之歸還或扣款，依招標文件【25. 履約擔保】內容執行。

## 六、质量验收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要求必须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有关的施工验收规范、质量评定标准，杜绝质量及安全事故，确保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设计和国家有关的现行规范要求。

2、现行规范：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01》、《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04)》之规范，在没有明确规定之质量标准的按照国家规定之质量标准，在没有上述标准的情况下按照地方质量标准，在没有地方质量标准的情况下按照行业标准。

## 七、工程款支付

1. 预付款：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收到预付款足额发票及銀行保函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备料款；

2. 工程款：每月 25~28 日乙方向甲方提交已完合格工程量之《工程请款报告》、《工程量



Cymmetrik

合同编号: CZF-F-20220102

签约日期: 2022 年 01 月 26 日

附件十 : 工程異動簽證申請單

附件十一 : 工程保固切結書

附件十二 : 施工安全承諾書

甲方 ( 签章 ) :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 :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  
小区宝安大道 6042 号

法定代表人 : ( 签章 )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机场支行

账号 : 44201548200056004350

邮编 : 518128

电话 : 0755-27779092

乙方 ( 签章 ) :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林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 : ( 签章 )

开户银行 :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和平路支行

账号 : 0002 6099 9046

邮编 : 518000

电话 : 0755-21520866



#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甲方：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CZF-F-20220102

日期：2022 年 12 月 22

##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竣工报告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 2、建设单位：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 3、施工单位：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4、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联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工程为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新厂区 C1.C3 栋厂房及宿舍 1 精装修工程。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富园一路 2 号（新兴工业区四区）。该工程 C1 栋 5 层框架结构，C3 栋 4 层框架结构以及一栋砖混结构宿舍楼。

### 二、施工过程中质量控制依据及标准

1、我们在施工过程中首先组织项目部班子成员认真学习施工管理条例等，制定了确保合格的控制目标，建立健全各项责任制，做到高起点严要求，严格执行各项条纹的有关规定，精心组织施工。再施工过程中，各班组每天召开班前列会，对施工技术和安全措施进行交底。分部、分项隐蔽工程坚持自检，交接检制度，加强各工序的严格控制。

### 2、施工依据及标准

（1）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 (2) 强制文件规范要求

序号	标准及规范名称	编号
<b>一 施工现场管理规范</b>		
1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
2	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JGJ146-2013
3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JBJ33-2012
4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12
5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场容卫生、环境保护及保卫消防标准	DBJ01-83-2012
6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7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50325-2014
8	公共场所空气中氨测定方法	GB/T18204.25-2000
<b>二 材料验收规范</b>		
1	天然饰面石材试验方法	GB/9966.1.8-2001
2	建筑用轻钢龙骨	GB11981-2008
3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16
4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3-2008
5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4-2001
6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壁纸中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5-2001
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地毯、衬垫及胶粘剂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7-2001
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限量	GB18580-2001
9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内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2-2001
10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限物质限量标准	GB50235-2001
1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1-2009
12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	GB18586-2001
12	铝及铝合金轧制板材	GB/T 3880-1997
13	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级方法	GB 8624-2012
14	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	GB 3280-2009
<b>三 施工技术规范</b>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2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9-2016
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210-2018
4	建筑涂饰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	JGJ/T29-2015
5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GB50327-2001
6	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GBJ/01-27-2003 J10271-2003

7	综合布线系统验收规	GB/T 50312-2007
8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9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42-2019
四 安全施工规范		
1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2014
2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JGJ33—2015
3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
4	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	JG5099-1998
五 工程测量		
1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20
2	工程测量基本术语标准	GB/T50228—2011
六 其他相关规范		
1	建筑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	GB/T50328-2014
2	建筑工程项目管理规范	GB/T50326-2006

### 三、工程施工情况

#### 3.1 项目启动会议



### 3.2 设计师现场勘查实际情况



### 3.4 每天安全早会及技术交底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3.4 安全事故演练



3.5 技术总监现场指导工作



3.6 暖通专业设备进场及安装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 机电专业安装



### 3.8 精装专业施工







3.9 项目组织自检



3.10 9月1日组织初步验收





3.11 9月15日再次组织中检



本次工程 2022 年 2 月 19 日正式举行开工仪式，施工过程中经历  
疫情防控，台风天气等各种不确定因素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中验完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历时 200 天左右。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  
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  
收标准 ,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在此特别感谢甲方各位领导对于我们工作的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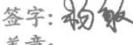
附件;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竣工图 (电子档)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2 号



###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批准文号		设计批准文号	
合同价款 (万元)	4180		
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19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p><b>工程主要内容:</b></p> <p>1、C1、C3 厂房净化车间、空调、机电、排风、补风、纯水、废水、空压系统安装及装饰装修工作；      2、宿舍 1 装饰装修、水电改造、机电安装工作。</p>			
<p><b>竣工条件简述:</b> 1、洁净车间、空调系统、电力系统、排补风系统、废排水系统、空压系统等主要配套工程验收合格且已移交使用，各项技术性能符合规定和设计要求；2、技术文件、技术档案、竣工资料齐全完整；3、工程竣工决算的编制等资料准备就绪。</p>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small>*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 本章子款, 资料往来, 不适用于合同等法律文件</small>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_____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2、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经理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规模 (建筑面积/m <sup>2</sup> )	竣工 时间	项目所在 地	建设单位	证明 材料 所在 页码
1	峰境瑞府 (A513-0133) 项目 批量装修工程(标段 一)	8937.61716 8万元	42536 m <sup>2</sup>	2023. 04.23	深圳市光 明区河心 路和规划 东周路交 汇处西北 侧	深圳市五 二九七投 资发展有 限公司	97-10 9
2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 业园圆柱锂电池项 目 EPC 总承包宿舍 区室内装修专业分 包工程	7136.0946 万元	/	2024. 07.30	兰溪市金 角路以 北, 环城 西路以东	浙江省三 建建设集 团有限公 司	110-1 16
合计		16073.71 万 元					
符合要求的业绩须按合同金额由大到小顺序填报							

## 2.1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SFD-2015-04

合同编号: 5297-CB-2021-100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位于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面积 21275.75 平方米, 容积率≤3.5, 计容建筑面积 74465 平方米, 其中住宅不低于 52126 平方米、商业不超过 19222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5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500 平方米、幼儿园(9 班) 2400 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室 7 平方米、公厕 60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标段一招标范围为 1 栋 A、B、C 座及附属裙楼和公共空间的装修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户内精装、公共区域装修、大堂/地下室大堂装修、架空层装修、商铺公区装修、物业用房装修、保修客服用房装修；完工后保洁（2 次开荒，2 次精保洁），及交付（含 2 次模拟验收及 2 次交付陪验），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招标范围内的工作，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而需执行的招标范围内可能遗漏的工作。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3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仟玖佰叁拾柒万陆仟壹佰柒拾壹元陆角捌分) (¥89376171.68 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拾陆万叁仟伍佰陆拾伍元玖角贰分) (¥863565.92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壹拾伍万柒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 (¥12157121.74 元) ;

4 暂列金额(优质优价奖励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玖万元整) (¥1590000.00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  
光电北路 18 号金新农大厦 701-704、71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 27095789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 774466430145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  
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 21520866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布心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56 0000 0890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  
工程名称：\_\_\_\_\_一）

验收日期：\_\_\_\_\_2023年4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2536m <sup>2</sup>	工程造价 8937.6 1716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3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77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 10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肖双龙
副组长	周海彪
组员	王博文、张远清、朱剑、周锦其、蔡能飞、张杰、关家东、覃姜、权伍铉、熊昌盛、褚玉龙、李旭东、叶怀燕、廖裕华、陈战、陈晖、李兴国、温李山、吴世华、雷宁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剑	覃姜、权伍铉、熊昌盛、褚玉龙、李旭东、王博文、叶怀燕、廖裕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锦其	陈战、陈晖、李兴国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雷宁	吴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9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8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屋面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2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4项	共7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5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电气		共2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4项	共11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1项	共7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智能建筑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电梯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成龙	五二九七	项目负责人		高成龙
2	张远清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张远清
3	王彦子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彦子
4	周海龙	五二九七			周海龙
5	申刚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有限公司	律师	中级	申刚
6	叶怀进	深圳市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叶怀进
7	蒋启明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蒋启明
8	温雪山	华阳国际	结构负责人	一级结构	温雪山
9	陈国强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二级建造师	陈国强
10	胡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胡伟
11	李平	深圳市五二九七	设计经理	中级	李平
12	关家东	深研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关家东
13	周福军	五二九七			周福军
14	周晓进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周晓进
15	熊昌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主任		熊昌盛
16	李四军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四军
17	陈伟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		陈伟
18	吴世华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		吴世华
19	褚玉龙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褚玉龙
20	朱晓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主任		朱晓进
21	陈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主任		陈伟
22	雷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雷勇
23					
24					
25					
26					



\* GD-E1-914/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工程竣工验收。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以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

本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蔡能飞 2023年4月2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2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家东 2023年4月23日	(公章) 蔡能飞 2023年4月2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3日



\* GD-E1-914/6 \*

## 2.2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 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总包方）：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杭州市上城区雷霆路 60 号长城大厦  
签订时间：2024 年 3 月 4 日

乙方（分包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ZYFBHTDJ202402072206203  
6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兰溪市鸿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业主”或“建设单位”）已与甲方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经乙方实地踏勘施工现场并对施工环境条件及施工难度进行充分评估，在充分理解施工承包要求的基础上，甲方和乙方双方就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或询价文件）；
- (5) 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
- (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
- (7)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8)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等，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以时间先后顺序，之后的优于之前的。

## 2. 工程概况

### 2.1 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24611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12月12日至2028年12月12日

### 2.2 分包工程名称: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3 工程地点: 兰溪市金角路以北, 环城西路以东。

2.4 分包工程范围与内容: 负责本项目宿舍区室内装修工程图审图纸范围内, 包含范围内图纸会审及变更联系单等所有宿舍区室内装修工程相关的一切工作, 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施工情况调整乙方承包范围, 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2.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等。

## 3. 分包工程价款、税金及结算方式

3.1 本合同采用下列方式确定分包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1 业主审定结算价款减去总包管理配合等费用法

(1)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按照总包合同项下对应分包工程的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分包合同结算价款最终按业主审定结算价款减去总包管理、配合、水电及其他相关费用。

(2) 本分包工程暂定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 71360946.00 元(大写: 柒仟壹佰叁拾陆万零玖佰肆拾陆元整), 不含税价格为 65468757.80 元(大写: 陆仟伍佰肆拾陆万捌仟柒佰伍拾柒元捌角), 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5892188.20 元(大写: 伍佰捌拾玖万贰仟壹佰捌拾捌元贰角)。分包工作措施费(脚手架、吊篮、登高车等相关费用)考虑在下浮率中, 不再另行计算;

结算价=即: {业主审定结算价款(按照总包合同下浮后)} \* (1-分包单位下浮率 6%) - 其他费用(住宿费, 水电费、设计相关费用等其他相关费用)。

1) 每间宿舍必须住满 5 人后再分配房间, 若低于 5 人, 按照每月 1500 元/间收取租金; 住满 5 人, 无空调房间 600 元/月\*间, 有空调房间 800 元/月\*间, 项目部提供的办公室租金按照每月 1500 元/间, 以上计取时间均以项目部安全科移交房租钥匙时间

为准。

- 2) 临设宿舍房内严禁自行做饭及使用大功率电器，发现每人每次 500 元；
- 3) 水电费按照分包工程结算价的 1%，在分包工程月度产值中扣除。
- 4) 乙方下属作业人员在现场发生工伤事故的，每起工伤事故实际支付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 5) 本项目后期创杯投标人应积极配合修整并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对此项内容综合考虑在下浮率中；
- 6) 以上付款时间待建设单位（兰溪鸿腾实业有限公司）工程款到位后给予支付，若建设单位支付不及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甲方申请工程款，因此延误支付工程款产生的相关利息均不得索赔；
- 7) 乙方应为现场作业人员办理意外伤害险；

3.2 对于本合同已明确约定但未在清单中列明的项目，视为乙方优惠项目，结算时不再增加任何费用；对于施工图纸或本合同未包含但清单已列明，而并未实际发生的项目，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按清单价格扣除该等项目费用；对于清单已列明但乙方未施工的项目，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按清单价格扣除该等项目费用。

### 3.3 价格调整特别条款

3.3.1 无论选用何种计价方式，乙方不得以人工或材料等涨价为由主张调整工程价款，更不得据此停工，否则应当根据本合同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视情况自行决定是否共同与乙方或单独以甲方名义向业主申请调整价格，是否调整应以业主最终决定为准。乙方不得以已向业主申请调整价格为由，要求甲方调整工程款，且不论是否调整，一切结果均由乙方承担。

3.3.2 如果乙方以人工或材料等涨价为由单方主张调整工程价款，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将本合同项下未完工工程委托第三人完成，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损失：（1）业主的处罚，（2）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机械设备租赁费用增加、窝工费等全部损失，（3）甲方委托第三人施工发生的费用，（4）违约金 50000 元，（5）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对于上述赔偿及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或履约担保（如有）中扣除。

## 4. 工程工期

4.1 本分包工程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为准，竣工以乙方完成分包工程并通过验收之日为准，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49 天。同时，乙方必须满足甲方施工总进度的要求（具体执行甲方发至乙方的书面周、月、总进度计划）。但相关施工进度计划不视为甲方允许乙方改变项目工期，不得作为乙方提出工期顺延及索赔的依据，工期

顺延应按照其程序处理。

4.2 节点工期要求：149天内完成本项目分包工程。

乙方施工的工作面完成时间以甲方现场实际施工总进度计划及阶段进度计划要求为准，乙方必须按照施工总进度计划及阶段进度计划要求的时间完成每个节点工期，同时必须保证甲方的月、周计划。节点工期必须以满足施工验收标准为前提。

4.3 上述合同工期已考虑停电、停水、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减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对工程进度造成的影响，非经业主和监理共同签证同意，工期不予顺延。

4.4 本分包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总包合同或本合同约定的工期顺延情形的，经签证后，工期可以顺延。

4.5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签证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签证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6 乙方应当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的施工顺序，以及因甲方总体施工顺序调整而发生的施工顺序调整。

## 5. 工程质量

5.1 双方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为：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5.2 质量目标：本项目确保“兰溪市优质工程奖（兰江杯）”，争创“金华市优质工程奖（双龙杯）”，争创“浙江省优质工程奖（钱江杯）”；

5.3 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

5.3.1 双方约定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5.3.2 本合同没有约定相关标准规范的，应适用总包合同中所规定的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标准和规范，以及国家和地方可适用的相关标准和规范。乙方对于前述标准和规范均已明确知悉，承诺不以自身并不知晓或不了解等事由提出抗辩。若没有相应工程建设标准的，应由甲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5.4 对于隐蔽工程，乙方在做好质量自检、自评的基础上，经甲方、监理和业主检查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任何未经检查验收而由乙方擅自施工的隐蔽工程，任何情况下，乙方都有义务将该隐蔽部位全部或部分剥露，以便重新检查其质量，

应其中的部分材料，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但甲方的供应商名录或审核批准，并不视为对乙方工程质量或其他合同义务的减轻或免除。

7.2.3 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半成品），必须符合图纸设计要求且和甲方、业主、监理、乙方共同确认的样品（如有）相一致，符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质量标准，以及有复验要求的试验资料并经甲方、业主、监理验收通过后方可使用。通过前述检验认可并不免除以后因材料缺陷引起工程质量缺陷时乙方应承担的责任。

7.2.4 关于材料设备的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遵循总包合同之约定。

#### 8. 双方现场代表及其他人员

8.1 甲方委派蒋马琦作为驻工地代表（甲方项目经理），按照以下要求行使职权（甲方可以随时变更调整甲方项目经理及职权，但应及时通知乙方）：

8.1.1 代表甲方对工程质量、进度、成本、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或安全问题或施工进度不符合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采取整改措施。

8.1.2 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承担自己部分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并重新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 3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8.1.3 甲方项目经理的指令、通知及签证须由其本人签字并加盖甲方有效印章，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的项目经理，乙方项目经理应当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接收时间。如果乙方项目经理或本合同约定的签收代表不在施工现场，或现场拒绝签收，甲方可直接将指令、通知及签证发送到合同约定的乙方电子邮箱中。对于甲方下发的质量及安全等整改通知，即便甲方项目经理未签字，只要加盖甲方项目章仍视为有效。

8.1.4 涉及设计变更、工期调整、材料价格调整、停/复工、工程索赔等可能影响工程价款或工期的签证需经业主和监理共同签证同意后才能生效，否则即便由甲方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甲方有效印章，也不对甲方发生效力，乙方不得据此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8.2 乙方任命关家东作为本工程项目经理（乙方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662200980，身份证号210402197609030513，项目经理任命书作为合同附件。乙方应授予项目经理合同范围内全权代表乙方进行工作所需的权力。乙方应组成包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的工程管理班子，班子人员名单在工程施工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莲花山支行  
账号:44250100006700003529  
电话:0755-21520866  
本合同工程款必须汇入  
此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  
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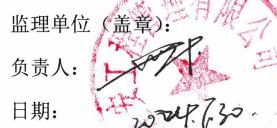
## 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浙江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关家东	技术负责人	邢英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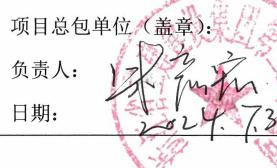
我单位已完成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的施工工作，并在 2024 年 07 月 30 日经建设单位、项目总包单位、监理单位检验已完成，请予以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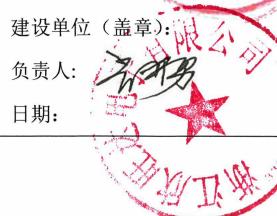
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



### 3、技术负责人业绩

技术负责人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规模 (建筑面积/m <sup>2</sup> )	竣工 时间	项目所 在地	建设单位	证明 材料 所在 页码
1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4751.66092 2 万元	/	2025. 07.31	深圳市 龙岗区 宝龙街 道积谷 田路东 面高科 西路南 面	深圳市恒 浩装饰工 程有限公 司	118-1 24
2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4535.6162 03 万元	41580 m <sup>2</sup>	2023. 02.26	厦门火 炬高新 区（翔 安）产业 园民安 大道 6666 号	中创新航 科技（福 建）有限 公司	125-1 38
合计		9287.27 万 元					
符合要求的业绩须按合同金额由大到小顺序填报							

**3.1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合同编号: \_\_\_\_\_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一栋 1-2  
单元)**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一栋 1-2

单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发包单位: 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京基 100 大厦 B 座 14 楼

联系人：邱洞明 13827444028

承包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联系人：陈一洲 18566613180

为保质、保量、保工期、安全、文明、顺利地完成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任务，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在乙方已全面了解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政府有关法规、法令、条例和甲方对本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及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基础上，乙方自愿承担本工程的工程任务，为明确甲、乙双方责、权、利，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3、工程范围：甲方确认的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图纸、设计变更、发包方现场指令、发包方对各专业界面接口的划分及其他要求等与本工程施工有关的图纸深化设计、材料采购、施工、检验试验、缺陷责任、验收、保修和工程服务及完成本工程施工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各种施工措施等工作内容。

## 第二条 承包形式

1、本工程采用总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除塔吊、电梯、二级以上配电箱外）、包工期、包施工水电费、包质量、包安全、包临建、包环境保护、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等；包成品保护、包开荒费用、包维护、包利润、包风险等一切与本工程施工、验收相关的一切工序、费用在已包括在合同价内。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本工程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甲方正式签发的竣工验收单为准。

2、以上时间均为日历天，包括所有休息日(即星期六、星期日)、春节及法定节假日。但因不可抗力引起的，经甲方现场签证可顺延工期。

3、乙方非常清楚本工程报批报建的情况及周边环境，无论因甲方何种原因所导致的停工或暂缓施工，甲方只考虑对工期进行协商处理，不承担乙方因停工或暂缓施工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4、乙方进场后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配合现场进度，乙方的施工进度须满足项目整体进度要求，不影响售楼处对外开放、室内空气检测和竣工初验的时间要求。

###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验收

1、本工程验收一次性通过，验收结论合格。

2、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筑工程评定标准》和各专项工程“行业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规范无规定的项目按施工图纸要求执行。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甲方批准的装饰施工图纸、甲方批准的材料封样、现行国家或行业及地方的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3、工程质量未达到本合同质量标准或使用要求的，乙方同意甲方有权选择按以下方式之一执行：

3.1 同意乙方继续整改，直至通过竣工验收，但工期不予顺延；

3.2 甲方不同意接收亦不同意乙方继续整改的，由甲方另请其它施工队伍整改，因此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4、乙方应认真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发出的指令进

施工复核，并不转移或减轻乙方的相应责任。

**14、**为保证施工质量，对于施工难点影响装饰效果的表面以及容易发生质量通病的部位，如墙面乳胶漆、墙面大理石、瓷砖铺装等，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乙方做施工样板，样板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参照样板展开大面积施工。

**15、**当甲方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合格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如该隐蔽工程在关键线路上并影响总工期则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计价方式：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

**2、**本工程计价方式为总价包干，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含9%税金）为  
¥47,516,609.22（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伍拾壹万陆仟陆佰零玖元贰角贰分）。  
安全文明措施费占合同金额的3%。

其中不含税：43,593,219.47 元；税金 3,923,389.75 元。

**3、**乙方承诺按照甲方的要求，依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合同总价包干，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地完成上述工作，如有错项、漏项，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充分了解、研究并考虑到深圳市的有关规定、行业现状、甲方项目的进展情况、全部施工图纸、技术说明、承包范围、工地周边环境、交通道路、现场条件、人员、材料、机械、安全施工、雨季施工、夜间及节假日施工、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技术措施、文明施工措施、建筑垃圾自行清理、施工期间的气候影响、甲方对工期和质量的要求、除甲方要求的设计变更外、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材料送检、委托检测、验收、工程管理、所有税费的规定和缴纳等因素，并承诺严格按照本合同和甲方要求等进行施工。  
本工程在合同工期以内，因市场风险因素，主材及设备提价的，合同总价不予以调整。

**5、**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合同现场条件、工程范围、技术要求及施工图纸中

描述的全部内容所涉及和维护期间的一切费用，包括乙方履行协议的全部责任和义务，进退场费。

**6、**合同价款是由乙方按照甲方承包范围、本合同条款、现场条件、施工组织方案等，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报价的单价并依照相关文件规定的工程量计算原则确定。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市场价格浮动超过±5%时，甲方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乙方按月申报本月所完成工作量给监理及甲方审核，甲方在乙方提交书面报告并审核完成后按审核已完成工作量的 70% 支付进度款。

3、本工程完工初验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4、本工程验收合格后办理合同结算，乙方向甲方提交齐结算资料且双方办理完结算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

**5、**留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自竣工验收合格起计算满两年后，甲方扣除乙方应付的维修维护等费用及质量损失赔偿金等款项后，将相应部分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余额（如有）无息支付给乙方。

**6、**甲方应按合同中约定流程及时办理进度款支付。

甲方应以电汇形式汇至乙方以下账号支付工程款：

开户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莲花山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67 0000 3529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若甲方没有按本合同约定迟延付款的，就逾期未付款每迟延一日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LPR/365）向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第七条 甲方责任与义务**

1、对乙方报审的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等进行审核批复。

2、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竣工结算的办理等。

5、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二十条 商业秘密条款

1. 商业秘密是指甲方因履行本合同以书面、口头或任何形式向乙方披露的，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a) 甲方的经营状况、业务渠道、竞争对手的情况；(b) 在洽谈及履约过程中，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软件、方案、数据、费用、标准、程序、技术信息、会议纪要、往来信函等；(c) 双方签署的带有商业信息的合同等文件；(d) 乙方接触或知悉的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等各类财产线索信息；(e) 甲方其他采取保密措施的商业秘密。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a) 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甲方的商业秘密；(b) 将甲方的商业秘密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c) 帮助、明示或暗示允许第三方通过任何渠道、以任何方式使用甲方的商业秘密。

3. 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的有效方式约束能够接触到商业秘密的公司职员、代理人或专业顾问，使其无论是否在职、是否处于代理或顾问服务期间，均承担与本合同规定相同的保密义务。如以上所述人员泄露甲方商业秘密，乙方同意承担违反保密义务的全部法律责任。

4.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乙方构成犯罪的，甲方有权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如因乙方原因泄漏甲方的商业秘密导致甲方银行账户或其他财产被查封、冻结、扣押等，乙方应向查封、冻结、扣押机关提供等值担保，确保甲方财产能够正常使用。

5. 本条款效力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受影响。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表格编号: JT-CB02.0305

###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御景荟都1栋及2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1-2单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旋木尚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10-01	完工日期	2025-10-31
项目经理	王华	技术负责人	侯立
验 收 内 容			
1、是否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2、是否完成变更及签证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3、图纸、竣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整理完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4、是否按照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否\延误工期影响:		
5、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6、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清单(见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b>验收意见:</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自签字盖章之日起验收、附件问题清单中的整改项目按保修约定(合同及保修协议书)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办理验收。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日期: 2025.10.31 <small>4403041438699</small>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10.31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5.10.31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10.31		

本表一式 份, 碳素墨水填写或打印, 各参加方签字盖章方为有效。办理结算必须提供本表。

### 3.2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存档

## 中标通知书

编号: E3502130201193320003001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11月14日所递交的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重新招标）-标段：[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重新招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

1、A3-A4 宿舍楼，包括但不限于：水电二次预埋，线、管、面板、五金等安装；  
楼地面、顶棚、墙、柱等饰面；洁具、卫浴等采购及安装。

2、进场移交条件：结构完成、砌筑抹灰完成、门窗封闭，毛坯交付。

中标价（人民币）：45356162.03 元（大写：肆仟伍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零叁分）。

工期：100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李昌昕，身份证号码：140431199511282010，执业证书编号：粤144202120220595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6666号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刘静 (盖电子姓名章)  
电子签名专用章



招标代理：\_\_\_\_\_ (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查世伟 (盖电子姓名章)  
电子签名专用章

日期：2022年11月21日

<h1 style="margin: 0;">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 style="margin: 0;">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1> <p style="margin: 0;">编号: 350213202212230301</p> <p style="margin: 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 style="margin: 0;">特发此证</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right;">           发证机关: 厦门市翔安区建设局交通局          发证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td></tr>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td></tr> <tr><td>建设规模</td><td>装修面积 41580 m<sup>2</sup></td><td>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项目经理</td><td>/</td><td>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td></tr> <tr><td>施工单位项目经理</td><td>李昌昕</td><td>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td></tr> <tr><td>合同工期</td><td colspan="2">100 天</td></tr> <tr><td colspan="3">中办代码: [123-345678-00-01-344897] 备注: 有监督表未录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td></tr> </table>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注意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本证发放施工许可,作为施工的凭证。</li> <li>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li> <li>三、住建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li> <li>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期限的,本证自行废止。</li> <li>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如因故中止施工,建设单位应当向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保养工作。</li> <li>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li> <li>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行为,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li> </ul>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建设地址	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经理	/	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李昌昕	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	合同工期	100 天		中办代码: [123-345678-00-01-344897] 备注: 有监督表未录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建设地址	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经理	/	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李昌昕	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																																			
合同工期	100 天																																				
中办代码: [123-345678-00-01-344897] 备注: 有监督表未录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

福建-厦门市-翔安区
关闭

合同金额 (万元)	4535.62	面积 (平方米)	41580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41580m <sup>2</sup>	发证日期	2022-12-23
记录登记时间	2022-12-23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负责人	李昌昕	140431*****10
2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经理	李昌昕	140431*****10
3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技术负责人	侯立	220104*****16
			91440300693974			

B	3502982203010101-SX-003	585.27	12000	2022-12-23	3502132203020001-SX-004	<a href="#">查看</a>
B	3502982203010101-SX-005	4535.62	41580	2022-12-23	3502132203020001-SX-005	<a href="#">查看</a>

126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  
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合同



发包人（全称）：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6日

## 第1节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2. 工程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6666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厦高管计备2022029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建筑工程装饰装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A3-A4舍楼装饰装修及其他零星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水电二次预埋，线、管、面板、五金等安装；楼地面、顶棚、墙、柱等饰面；洁具、卫浴等安装。

具体详见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一：A3-A4关键节点计划工期：

- 1、2022年12月8日完成A3-A4宿舍楼墙体、吊顶龙骨安装；
- 2、2022年12月28日完成A3-A4宿舍楼地面工程；
- 3、2023年1月8日完成A3-A4宿舍楼墙体饰面工程；
- 4、2023年1月18日完成A3-A4宿舍楼水电施工（包含灯具、洁具、五金构件）；

- 5、2023年1月23日完成A3-A4宿舍楼天花吊顶；  
 6、2023年2月2日完成A3-A4宿舍楼栏杆、纱窗安装；  
 节点二：交付验收节点：  
 1、2023年2月2日精装工程整体交付；  
 2、2023年2月26日完成质量消防验收，满足入住条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部、地方政府、行业等的工程技术（验收）规程、规范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如规程、规范、标准之间有冲突的，以对投标单位要求最为严格的标准）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零角叁分（¥45356162.03元）；未税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陆拾壹万壹仟壹佰伍拾柒元捌角叁分（¥41611157.8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肆角柒分（¥234375.47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李昌昕140431199511282010。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翔安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200MA8ULNW349

地 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

社区民安大道6666号

邮政编码：361000

法定代表人：刘静瑜

委托代理人：吴贵生

电 话：0592-3568888

传 真：/

电子信箱：guisheng.wu@calb-tech.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高科支行

账 号：35150198210109068888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93974093L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

梅林路19号斯达大厦4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准

委托代理人：李昌昕

电 话：0755-25259266

传 真：0755-25259266

电子信箱：mail@bsjs.cn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

账 号：443066230013006500417



#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工程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		
勘察单位	/	层 数	18	幢 数	2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3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13202212230301	总 造 价	4535.616203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b>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b>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室内装饰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b>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b>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1、已完成合同约定。 2、本工程未发生专业承包合同。		
<b>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b>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已分别出具了质量合格评价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具备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p>审查结论：</p> <p>经审查，施工单位已按设计项目及合同约定情况施工完成，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进场试验报告资料、各单位质量评估文件、工程质量保修书等资料齐全有效，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林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2月26日</p> 	

##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恺
副主任	张国才、吕吉凌、王贵能
成员	陈海辉、李昌昕、林毅、许维帝、侯立、庄安琪、林华炎、陈敬火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国才	林毅、庄安琪、陈敬火、李昌昕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国才	许维帝、林华炎、陈敬火、侯立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吕吉凌	许维帝、林华炎、陈敬火、侯立
通风与空调工程	/	/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共核查 1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9 项 结论: 齐全、完整	观感质量评定 好
地基与基础	/		
主体结构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		
建筑节能	/		
电梯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审查,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 内业资料完整、齐全有效, 各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成员经现场实地检查后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合同约定内容及建筑规范要求施工完成，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项目验收符合要求、观感综合评价好，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本工程从立项、招标、报建、报监、开工、竣工的过程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施工过程受政府监督。施工、设计、监理单位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阅，参建各方工程档案基本齐全、真实。本工程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 4、公共信息查询情况及承诺

### 公共信息查询情况及承诺

致：深圳国际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深业创智大厦项目1#楼精装修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公共信息查询表

序号	查询网站	查询内容	网址	查询结果
1	中国裁判文书网	企业、法定代表人近三年行贿记录	<a href="https://wenshu.court.gov.cn/">https://wenshu.court.gov.cn/</a>	企业、法定代表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情况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投标人人为失信被执行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不良行为	<a href="http://jzsc.mohurd.gov.cn/home">http://jzsc.mohurd.gov.cn/home</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一)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二) 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黑名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4	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不良行为	<a href="https://glxy.mot.gov.cn/Punishment/index.do">https://glxy.mot.gov.cn/Punishment/index.do</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行政处罚	<a href="http://zfcxjst.gd.gov.cn/xxgk/gsgg/">http://zfcxjst.gd.gov.cn/xxgk/gsgg/</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违法违规失信行为	<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cms-gd-site/guangdong/jdjic/index.html">https://gdgpo.cz.t.gd.gov.cn/cms-gd-site/guangdong/jdjic/index.html</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	不良行为	<a href="https://skypyt.gdcic.net">https://skypyt.gdcic.net</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欠薪行为		
		黑名单		
8	深圳市住建局网站	红色警示	<a href="http://zjjj.sz.gov.cn/ztfw/gcjs/?from=index">http://zjjj.sz.gov.cn/ztfw/gcjs/?from=index</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一)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二)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三)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欠薪曝光		
		行政处罚		
9	深圳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a href="http://szfb.sz.gov.cn/zw/gk/xxgs/">http://szfb.sz.gov.cn/zw/gk/xxgs/</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a href="http://jtys.sz.gov.cn/zw/gk/xxgkml/zfjd_1/zfjd_zfdt/">http://jtys.sz.gov.cn/zw/gk/xxgkml/zfjd_1/zfjd_zfdt/</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深圳市政府采购网	违规记录	<a href="http://zfeg.sz.gov.cn//cgjg/cfgg/index.html">http://zfeg.sz.gov.cn//cgjg/cfgg/index.html</a>	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投标人相互控股 行政处罚	<a href="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a>	<p>投标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p> <p>(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共同参加投标的；</p> <p>(二) 近1年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p>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	--------------	-----------------	---	---

我司特此承诺上述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日期： 2025年12月04日

## 5、企业性质

### 企业性质承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其他

附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名称：(签章)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章)  陈华寿



日期： 2025年12月04日

注：由授权代表人签署的，需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证明书。

## 6、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关家东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4201425 496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侯立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7101B1173	建筑装饰
生产负责人	任华招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7201849 947	建筑工程
商务负责人	朱晓峰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	建【造】 1121440000758 0	土木建筑
安全管理负责人	杨立强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 (2014) 0007372	建筑工程
质量管理负责人	王华	工程师	上岗证	中级	0442310700013 000033	建筑装饰
土建工程师	陈政发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830101000 01034	建筑工程
装修工程师	邢英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013C579	建筑装饰
机电工程师	罗海春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06743	自动化
深化设计师	王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83968	建筑装饰设计
安全员	陈华日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 (2011) 0006380	建筑工程

安全员	郑耿标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C3 (2018) 0029016	建筑工程
质量员	陈圳平	/	上岗证	/	0442110700006 000047	装饰装修
施工员	庞世瑞	/	上岗证	/	0441710294417 003599	装饰装修
施工员	曾华富	/	上岗证	/	0441710294417 003596	装饰装修
施工员	徐天宇	/	上岗证	/	044211010000 6000641	土建施工
材料采购	陈俊英	/	上岗证	/	0442111100006 000335	建筑工程
材料采购	李泽帆	/	上岗证	/	0442511100021 000019	建筑工程
资料员	谢金良	/	上岗证	/	0442111400001 000304	建筑工程
劳资专管员	胡新玲	/	上岗证	/	0442111300006 000291	建筑工程

## 6.1 项目经理--关家东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关家东	性 别	男	年 龄	49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210402197609 030513	手机号码	13510342766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420142549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8937.6171 68 万元	2022.01.04- 2023.04.23	已完	合格
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7136.0946 万元	2024.03.04- 2024.07.30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6日  
2026年02月2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关家东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9月0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425496



聘用企业: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2-20至2028-02-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7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5614

姓 名: 关家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09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8月13日

有 效 期: 2025年05月16日至2028年08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编号： 201300718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关家东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6.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鞍山市人才服务局  
Establishment (人事代理)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  
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3年11月20日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家东同志荣获 2023 广东省  
“岭南杯”装饰行业优秀项目经理。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GXMJL24091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关家东

社保电脑号：628889549

身份证号码：210402197609030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9df9ebf6e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处  
社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11-20  
证明专用章

### 6.1.1 业绩证明材料:

#### 6.1.1.1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验证码: 571056221461875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SFD-2015-04

合同编号: 5297-CB-2021-100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位于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面积 21275.75 平方米, 容积率≤3.5, 计容建筑面积 74465 平方米, 其中住宅不低于 52126 平方米、商业不超过 19222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5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500 平方米、幼儿园(9 班) 2400 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室 7 平方米、公厕 60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标段一招标范围为 1 栋 A、B、C 座及附属裙楼和公共空间的装修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户内精装、公共区域装修、大堂/地下室大堂装修、架空层装修、商铺公区装修、物业用房装修、保修客服用房装修；完工后保洁（2 次开荒，2 次精保洁），及交付（含 2 次模拟验收及 2 次交付陪验），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招标范围内的工作，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而需执行的招标范围内可能遗漏的工作。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3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仟玖佰叁拾柒万陆仟壹佰柒拾壹元陆角捌分) (¥89376171.68 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拾陆万叁仟伍佰陆拾伍元玖角贰分) (¥863565.92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壹拾伍万柒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 (¥12157121.74 元) ;

4 暂列金额(优质优价奖励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玖万元整) (¥1590000.00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  
光电北路 18 号金新农大厦 701-704、71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 27095789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 774466430145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  
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 21520866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布心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56 0000 0890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  
工程名称: \_\_\_\_\_  
—)

验收日期: \_\_\_\_\_ 2023 年 4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2536m <sup>2</sup>	工程造价 8937.6 1716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3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77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 10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肖双龙
副组长	周海彪
组员	王博文、张远清、朱剑、周锦其、蔡能飞、张杰、关家东、覃姜、权伍铉、熊昌盛、褚玉龙、李旭东、叶怀燕、廖裕华、陈战、陈晖、李兴国、温李山、吴世华、雷宁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剑	覃姜、权伍铉、熊昌盛、褚玉龙、李旭东、王博文、叶怀燕、廖裕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锦其	陈战、陈晖、李兴国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雷宁	吴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9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8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屋面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2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4项	共7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5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电气		共2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4项	共11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1项	共7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智能建筑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电梯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成龙	五二九七	项目负责人		高成龙
2	张远清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张远清
3	王彦子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彦子
4	周海龙	五二九七			周海龙
5	申刚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有限公司	律师	中级	申刚
6	叶怀进	深圳市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中级	叶怀进
7	蒋启明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蒋启明
8	温雪山	华阳国际	结构负责人	一级结构	温雪山
9	陈国强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二级建筑师	陈国强
10	胡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胡伟
11	李平	深圳市五二九七	设计经理	中级	李平
12	关家东	深研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关家东
13	周福军	五二九七			周福军
14	周锦进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周锦进
15	熊昌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熊昌盛
16	李四军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四军
17	陈伟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		陈伟
18	吴世华	深圳市宝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		吴世华
19	褚玉龙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褚玉龙
20	朱锦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朱锦进
21	陈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陈伟
22	雷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雷勇
23					
24					
25					
26					



\* GD-E1-914/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一)工程竣工验收。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以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

本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深业国际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业国际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业国际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业国际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业国际装饰有限公司 



\* GD-E1-914/6 \*

## **6.1.1.2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 **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总包方）：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杭州市上城区雷霆路 60 号长城大厦

签订时间：2024 年 3 月 4 日

乙方（分包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ZYFBHTDJ202402072206203

6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兰溪市鸿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业主”或“建设单位”）已与甲方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经乙方实地踏勘施工现场并对施工环境条件及施工难度进行充分评估，在充分理解施工承包要求的基础上，甲方和乙方双方就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或询价文件）；
- (5) 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
- (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
- (7)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8)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等，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以时间先后顺序，之后的优于之前的。

## 2. 工程概况

### 2.1 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24611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12月12日至2028年12月12日

### 2.2 分包工程名称: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3 工程地点: 兰溪市金角路以北, 环城西路以东。

2.4 分包工程范围与内容: 负责本项目宿舍区室内装修工程图审图纸范围内, 包含范围内图纸会审及变更联系单等所有宿舍区室内装修工程相关的一切工作, 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施工情况调整乙方承包范围, 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2.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等。

## 3. 分包工程价款、税金及结算方式

3.1 本合同采用下列方式确定分包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1 业主审定结算价款减去总包管理配合等费用法

(1)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按照总包合同项下对应分包工程的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分包合同结算价款最终按业主审定结算价款减去总包管理、配合、水电及其他相关费用。

(2) 本分包工程暂定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 71360946.00 元(大写: 柒仟壹佰叁拾陆万零玖佰肆拾陆元整), 不含税价格为 65468757.80 元(大写: 陆仟伍佰肆拾陆万捌仟柒佰伍拾柒元捌角), 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5892188.20 元(大写: 伍佰捌拾玖万贰仟壹佰捌拾捌元贰角)。分包工作措施费(脚手架、吊篮、登高车等相关费用)考虑在下浮率中, 不再另行计算;

结算价=即: {业主审定结算价款(按照总包合同下浮后)} \* (1-分包单位下浮率 6%) - 其他费用(住宿费, 水电费、设计相关费用等其他相关费用)。

1) 每间宿舍必须住满 5 人后再分配房间, 若低于 5 人, 按照每月 1500 元/间收取租金; 住满 5 人, 无空调房间 600 元/月\*间, 有空调房间 800 元/月\*间, 项目部提供的办公室租金按照每月 1500 元/间, 以上计取时间均以项目部安全科移交房租钥匙时间

为准。

- 2) 临设宿舍房内严禁自行做饭及使用大功率电器，发现每人每次 500 元；
- 3) 水电费按照分包工程结算价的 1%，在分包工程月度产值中扣除。
- 4) 乙方下属作业人员在现场发生工伤事故的，每起工伤事故实际支付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 5) 本项目后期创杯投标人应积极配合修整并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对此项内容综合考虑在下浮率中；
- 6) 以上付款时间待建设单位（兰溪鸿腾实业有限公司）工程款到位后给予支付，若建设单位支付不及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甲方申请工程款，因此延误支付工程款产生的相关利息均不得索赔；
- 7) 乙方应为现场作业人员办理意外伤害险；

3.2 对于本合同已明确约定但未在清单中列明的项目，视为乙方优惠项目，结算时不再增加任何费用；对于施工图纸或本合同未包含但清单已列明，而并未实际发生的项目，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按清单价格扣除该等项目费用；对于清单已列明但乙方未施工的项目，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按清单价格扣除该等项目费用。

### 3.3 价格调整特别条款

3.3.1 无论选用何种计价方式，乙方不得以人工或材料等涨价为由主张调整工程价款，更不得据此停工，否则应当根据本合同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视情况自行决定是否共同与乙方或单独以甲方名义向业主申请调整价格，是否调整应以业主最终决定为准。乙方不得以已向业主申请调整价格为由，要求甲方调整工程款，且不论是否调整，一切结果均由乙方承担。

3.3.2 如果乙方以人工或材料等涨价为由单方主张调整工程价款，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将本合同项下未完工程委托第三人完成，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损失：（1）业主的处罚，（2）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机械设备租赁费用增加、窝工费等全部损失，（3）甲方委托第三人施工发生的费用，（4）违约金 50000 元，（5）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对于上述赔偿及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或履约担保（如有）中扣除。

## 4. 工程工期

4.1 本分包工程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为准，竣工以乙方完成分包工程并通过验收之日为准，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49 天。同时，乙方必须满足甲方施工总进度的要求（具体执行甲方发至乙方的书面周、月、总进度计划）。但相关施工进度计划不视为甲方允许乙方改变项目工期，不得作为乙方提出工期顺延及索赔的依据，工期

顺延应按照其程序处理。

4.2 节点工期要求：149天内完成本项目分包工程。

乙方施工的工作面完成时间以甲方现场实际施工总进度计划及阶段进度计划要求为准，乙方必须按照施工总进度计划及阶段进度计划要求的时间完成每个节点工期，同时必须保证甲方的月、周计划。节点工期必须以满足施工验收标准为前提。

4.3 上述合同工期已考虑停电、停水、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减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对工程进度造成的影响，非经业主和监理共同签证同意，工期不予顺延。

4.4 本分包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总包合同或本合同约定的工期顺延情形的，经签证后，工期可以顺延。

4.5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签证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签证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6 乙方应当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的施工顺序，以及因甲方总体施工顺序调整而发生的施工顺序调整。

## 5. 工程质量

5.1 双方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为：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5.2 质量目标：本项目确保“兰溪市优质工程奖（兰江杯）”，争创“金华市优质工程奖（双龙杯）”，争创“浙江省优质工程奖（钱江杯）”；

5.3 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

5.3.1 双方约定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5.3.2 本合同没有约定相关标准规范的，应适用总包合同中所规定的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标准和规范，以及国家和地方可适用的相关标准和规范。乙方对于前述标准和规范均已明确知悉，承诺不以自身并不知晓或不了解等事由提出抗辩。若没有相应工程建设标准的，应由甲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5.4 对于隐蔽工程，乙方在做好质量自检、自评的基础上，经甲方、监理和业主检查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任何未经检查验收而由乙方擅自施工的隐蔽工程，任何情况下，乙方都有义务将该隐蔽部位全部或部分剥露，以便重新检查其质量，

应其中的部分材料，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但甲方的供应商名录或审核批准，并不视为对乙方工程质量或其他合同义务的减轻或免除。

7.2.3 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半成品），必须符合图纸设计要求且和甲方、业主、监理、乙方共同确认的样品（如有）相一致，符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质量标准，以及有复验要求的试验资料并经甲方、业主、监理验收通过后方可使用。通过前述检验认可并不免除以后因材料缺陷引起工程质量缺陷时乙方应承担的责任。

7.2.4 关于材料设备的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遵循总包合同之约定。

#### 8. 双方现场代表及其他人员

8.1 甲方委派蒋马琦作为驻工地代表（甲方项目经理），按照以下要求行使职权（甲方可以随时变更调整甲方项目经理及职权，但应及时通知乙方）：

8.1.1 代表甲方对工程质量、进度、成本、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或安全问题或施工进度不符合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采取整改措施。

8.1.2 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承担自己部分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并重新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8.1.3 甲方项目经理的指令、通知及签证须由其本人签字并加盖甲方有效印章，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的项目经理，乙方项目经理应当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接收时间。如果乙方项目经理或本合同约定的签收代表不在施工现场，或现场拒绝签收，甲方可直接将指令、通知及签证发送到合同约定的乙方电子邮箱中。对于甲方下发的质量及安全等整改通知，即便甲方项目经理未签字，只要加盖甲方项目章仍视为有效。

8.1.4 涉及设计变更、工期调整、材料价格调整、停/复工、工程索赔等可能影响工程价款或工期的签证需经业主和监理共同签证同意后才能生效，否则即便由甲方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甲方有效印章，也不对甲方发生效力，乙方不得据此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8.2 乙方任命关家东作为本工程项目经理（乙方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662200980，身份证号210402197609030513，项目经理任命书作为合同附件。乙方应授予项目经理合同范围内全权代表乙方进行工作所需的权力。乙方应组成包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的工程管理班子，班子人员名单在工程施工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莲花山支行  
账号:44250100006700003529  
电话:0755-21520866  
本合同工程款必须汇入  
此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  
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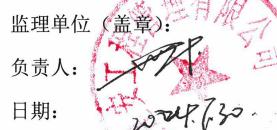
## 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浙江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关家东	技术负责人	邢英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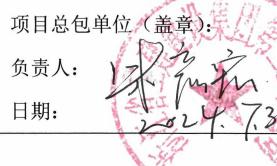
我单位已完成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宿舍区室内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的施工工作，并在 2024 年 07 月 30 日经建设单位、项目总包单位、监理单位检验已完成，请予以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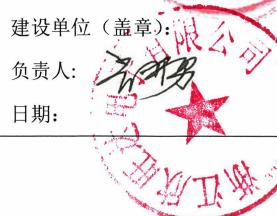
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



## 6.2 技术负责人--侯立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侯立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220104197405141316		
手机号码	1335150223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7101B1173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年 0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4751.6609 22 万元	2024.10.01- 2025.10.31	已完	合格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4535 万元	2022-11-18 2023-02-26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30日  
2025年12月2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侯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5月14日

注册编号: 粤1222006200801501



聘用企业: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12至2027-07-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侯立

签名日期: 2025.6.30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9)9001598

姓 名: 侯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5月14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5月16日至 2028年07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646221

学生侯立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五月十四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建院系建院装饰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吉林建筑大学

一九九七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97133018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立 社保电脑号：647683282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74051413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9df9ebel0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95869  
单位名称：深圳吉宝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1 业绩证明材料:**

**6.2.1.1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合同编号: \_\_\_\_\_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一栋 1-2  
单元)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一栋 1-2  
单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发包单位: 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 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京基 100 大厦 B 座 14 楼

联系人：邱洞明 13827444028

承包方：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4 层

联系人：陈一洲 18566613180

为保质、保量、保工期、安全、文明、顺利地完成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任务，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在乙方已全面了解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政府有关法规、法令、条例和甲方对本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及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基础上，乙方自愿承担本工程的工程任务，为明确甲、乙双方责、权、利，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积谷田路东面高科西路南面；

3、工程范围：甲方确认的御景荟都 1 栋及 2 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 1-2 单元）图纸、设计变更、发包方现场指令、发包方对各专业界面接口的划分及其他要求等与本工程施工有关的图纸深化设计、材料采购、施工、检验试验、缺陷责任、验收、保修和工程服务及完成本工程施工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各种施工措施等工作内容。

## 第二条 承包形式

1、本工程采用总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除塔吊、电梯、二级以上配电箱外）、包工期、包施工水电费、包质量、包安全、包临建、包环境保护、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等；包成品保护、包开荒费用、包维护、包利润、包风险等一切与本工程施工、验收相关的一切工序、费用在已包括在合同价内。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本工程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甲方正式签发的竣工验收单为准。

2、以上时间均为日历天，包括所有休息日(即星期六、星期日)、春节及法定节假日。但因不可抗力引起的，经甲方现场签证可顺延工期。

3、乙方非常清楚本工程报批报建的情况及周边环境，无论因甲方何种原因所导致的停工或暂缓施工，甲方只考虑对工期进行协商处理，不承担乙方因停工或暂缓施工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4、乙方进场后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配合现场进度，乙方的施工进度须满足项目整体进度要求，不影响售楼处对外开放、室内空气检测和竣工初验的时间要求。

###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验收

1、本工程验收一次性通过，验收结论合格。

2、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筑工程评定标准》和各专项工程“行业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规范无规定的项目按施工图纸要求执行。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甲方批准的装饰施工图纸、甲方批准的材料封样、现行国家或行业及地方的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3、工程质量未达到本合同质量标准或使用要求的，乙方同意甲方有权选择按以下方式之一执行：

3.1 同意乙方继续整改，直至通过竣工验收，但工期不予顺延；

3.2 甲方不同意接收亦不同意乙方继续整改的，由甲方另请其它施工队伍整改，因此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4、乙方应认真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发出的指令进

施工复核，并不转移或减轻乙方的相应责任。

**14、**为保证施工质量，对于施工难点影响装饰效果的表面以及容易发生质量通病的部位，如墙面乳胶漆、墙面大理石、瓷砖铺装等，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乙方做施工样板，样板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参照样板展开大面积施工。

**15、**当甲方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合格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如该隐蔽工程在关键线路上并影响总工期则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计价方式：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

**2、**本工程计价方式为总价包干，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含9%税金）为  
¥47,516,609.22（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伍拾壹万陆仟陆佰零玖元贰角贰分）。  
安全文明措施费占合同金额的3%。

其中不含税：43,593,219.47 元；税金 3,923,389.75 元。

**3、**乙方承诺按照甲方的要求，依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合同总价包干，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地完成上述工作，如有错项、漏项，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充分了解、研究并考虑到深圳市的有关规定、行业现状、甲方项目的进展情况、全部施工图纸、技术说明、承包范围、工地周边环境、交通道路、现场条件、人员、材料、机械、安全施工、雨季施工、夜间及节假日施工、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技术措施、文明施工措施、建筑垃圾自行清理、施工期间的气候影响、甲方对工期和质量的要求、除甲方要求的设计变更外、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材料送检、委托检测、验收、工程管理、所有税费的规定和缴纳等因素，并承诺严格按照本合同和甲方要求等进行施工。  
本工程在合同工期以内，因市场风险因素，主材及设备提价的，合同总价不予以调整。

**5、**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合同现场条件、工程范围、技术要求及施工图纸中

描述的全部内容所涉及和维护期间的一切费用，包括乙方履行协议的全部责任和义务，进退场费。

**6、**合同价款是由乙方按照甲方承包范围、本合同条款、现场条件、施工组织方案等，根据经甲方确认的报价的单价并依照相关文件规定的工程量计算原则确定。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市场价格浮动超过±5%时，甲方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乙方按月申报本月所完成工作量给监理及甲方审核，甲方在乙方提交书面报告并审核完成后按审核已完成工作量的 70% 支付进度款。

3、本工程完工初验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4、本工程验收合格后办理合同结算，乙方向甲方提交齐结算资料且双方办理完结算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

**5、**留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自竣工验收合格起计算满两年后，甲方扣除乙方应付的维修维护等费用及质量损失赔偿金等款项后，将相应部分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余额（如有）无息支付给乙方。

**6、**甲方应按合同中约定流程及时办理进度款支付。

甲方应以电汇形式汇至乙方以下账号支付工程款：

开户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莲花山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67 0000 3529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若甲方没有按本合同约定迟延付款的，就逾期未付款每迟延一日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LPR/365）向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第七条 甲方责任与义务**

1、对乙方报审的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等进行审核批复。

2、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竣工结算的办理等。

5、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二十条 商业秘密条款

1. 商业秘密是指甲方因履行本合同以书面、口头或任何形式向乙方披露的，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a) 甲方的经营状况、业务渠道、竞争对手的情况；(b) 在洽谈及履约过程中，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软件、方案、数据、费用、标准、程序、技术信息、会议纪要、往来信函等；(c) 双方签署的带有商业信息的合同等文件；(d) 乙方接触或知悉的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等各类财产线索信息；(e) 甲方其他采取保密措施的商业秘密。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a) 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甲方的商业秘密；(b) 将甲方的商业秘密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c) 帮助、明示或暗示允许第三方通过任何渠道、以任何方式使用甲方的商业秘密。

3. 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的有效方式约束能够接触到商业秘密的公司职员、代理人或专业顾问，使其无论是否在职、是否处于代理或顾问服务期间，均承担与本合同规定相同的保密义务。如以上所述人员泄露甲方商业秘密，乙方同意承担违反保密义务的全部法律责任。

4.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乙方构成犯罪的，甲方有权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如因乙方原因泄漏甲方的商业秘密导致甲方银行账户或其他财产被查封、冻结、扣押等，乙方应向查封、冻结、扣押机关提供等值担保，确保甲方财产能够正常使用。

5. 本条款效力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受影响。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表格编号：JT-CB02.0305

###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御景荟都1栋及2栋公寓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栋1-2单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旋木尚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10-01	完工日期	2025-10-31
项目经理	王华	技术负责人	侯立
验 收 内 容			
1、是否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2、是否完成变更及签证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3、图纸、竣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整理完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4、是否按照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否\延误工期影响:		
5、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6、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清单(见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b>验收意见:</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自签字盖章之日起验收、附件问题清单中的整改项目按保修约定(合同及保修协议书)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办理验收。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日期: 2025.10.31 <small>4403041438699</small>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10.31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5.10.31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10.31		

本表一式 份，碳素墨水填写或打印，各参加方签字盖章方为有效。办理结算必须提供本表。

### 6.2.1.2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二标段（施工）

存档

## 中标通知书

编号: E3502130201193320003001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11月14日所递交的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重新招标）-标段：[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重新招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

1、A3-A4 宿舍楼，包括但不限于：水电二次预埋，线、管、面板、五金等安装；  
楼地面、顶棚、墙、柱等饰面；洁具、卫浴等采购及安装。

2、进场移交条件：结构完成、砌筑抹灰完成、门窗封闭，毛坯交付。

中标价（人民币）：45356162.03 元（大写：肆仟伍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零叁分）。

工期：100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李昌昕，身份证号码：140431199511282010，执业证书编号：粤144202120220595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6666号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刘静 (盖电子姓名章)  
电子签名专用章



招标代理：\_\_\_\_\_ (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查世 (盖电子姓名章)  
电子签名专用章

日期：2022年11月21日

<h1 style="margin: 0;">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 style="margin: 0;">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1> <p style="margin: 0;">编号: 350213202212230301</p> <p style="margin: 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 style="margin: 0;">特发此证</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right;">           发证机关: 厦门市翔安区建设局交通局          发证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td></tr>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td></tr> <tr><td>建设规模</td><td>装修面积 41580 m<sup>2</sup></td><td>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项目经理</td><td>/</td><td>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td></tr> <tr><td>施工单位项目经理</td><td>李昌昕</td><td>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td></tr> <tr><td>合同工期</td><td colspan="2">100 天</td></tr> <tr><td colspan="3">中办代码: [12345678-00-01-345678] 备注: 有监督表进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td></tr> </table>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建设地址	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经理	/	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李昌昕	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	合同工期	100 天		中办代码: [12345678-00-01-345678] 备注: 有监督表进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年产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建设地址	翔安区内厝镇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合同价款 4535.61629 万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经理	/	设计单位项目经理 陈海辉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李昌昕	总监理工程师 王贵能																																			
合同工期	100 天																																				
中办代码: [12345678-00-01-345678] 备注: 有监督表进入编号: 3502982223010101-SX-001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

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

合同金额 (万元)	4535.62	面积 (平方米)	41580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装修面积41580m <sup>2</sup>	发证日期	2022-12-23
记录登记时间	2022-12-23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负责人	李昌昕	140431*****10
2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经理	李昌昕	140431*****10
3	施工企业	深圳市宝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3974093L	项目技术负责人	侯立	220104*****16
			91440300693974			

B	3502982203010101-SX-003	585.27	12000	2022-12-23	3502132203020001-SX-004	<a href="#">查看</a>
B	3502982203010101-SX-005	4535.62	41580	2022-12-23	3502132203020001-SX-005	<a href="#">查看</a>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  
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合同



发包人（全称）：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6日

## 第1节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2. 工程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6666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厦高管计备2022029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建筑工程装饰装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A3-A4舍楼装饰装修及其他零星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水电二次预埋，线、管、面板、五金等安装；楼地面、顶棚、墙、柱等饰面；洁具、卫浴等安装。

具体详见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一：A3-A4关键节点计划工期：

- 1、2022年12月8日完成A3-A4宿舍楼墙体、吊顶龙骨安装；
- 2、2022年12月28日完成A3-A4宿舍楼地面工程；
- 3、2023年1月8日完成A3-A4宿舍楼墙体饰面工程；
- 4、2023年1月18日完成A3-A4宿舍楼水电施工（包含灯具、洁具、五金构件）；

- 5、2023年1月23日完成A3-A4宿舍楼天花吊顶；  
 6、2023年2月2日完成A3-A4宿舍楼栏杆、纱窗安装；  
 节点二：交付验收节点：  
 1、2023年2月2日精装工程整体交付；  
 2、2023年2月26日完成质量消防验收，满足入住条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部、地方政府、行业等的工程技术（验收）规程、规范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如规程、规范、标准之间有冲突的，以对投标单位要求最为严格的标准）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零角叁分（¥45356162.03元）；未税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陆拾壹万壹仟壹佰伍拾柒元捌角叁分（¥41611157.8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肆角柒分（¥234375.47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李昌昕140431199511282010。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翔安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200MA8ULNW349

地 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

社区民安大道6666号

邮政编码：361000

法定代表人：刘静瑜

委托代理人：吴贵生

电 话：0592-3568888

传 真：/

电子信箱：guisheng.wu@calb-tech.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高科支行

账 号：35150198210109068888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93974093L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

梅林路19号斯达大厦4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准

委托代理人：李昌昕

电 话：0755-25259266

传 真：0755-25259266

电子信箱：mail@bsjs.cn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

账 号：443066230013006500417



#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中创新航厦门三期一阶段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	工程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民安大道 6666 号		
建设单位	中创新航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		
勘察单位	/	层 数	18	幢 数	2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装修面积 4158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3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13202212230301	总 造 价	4535.616203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b>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b>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室内装饰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b>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b>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1、已完成合同约定。 2、本工程未发生专业承包合同。		
<b>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b>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已分别出具了质量合格评价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具备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p>审查结论：</p> <p>经审查，施工单位已按设计项目及合同约定情况施工完成，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进场试验报告资料、各单位质量评估文件、工程质量保修书等资料齐全有效，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林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2月26日</p> 	

##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恺
副主任	张国才、吕吉凌、王贵能
成员	陈海辉、李昌昕、林毅、许维帝、侯立、庄安琪、林华炎、陈敬火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国才	林毅、庄安琪、陈敬火、李昌昕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国才	许维帝、林华炎、陈敬火、侯立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吕吉凌	许维帝、林华炎、陈敬火、侯立
通风与空调工程	/	/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共核查 1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9 项 结论: 齐全、完整	观感质量评定 好
地基与基础	/		
主体结构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		
建筑节能	/		
电梯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审查,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 内业资料完整、齐全有效, 各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成员经现场实地检查后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合同约定内容及建筑规范要求施工完成，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项目验收符合要求、观感综合评价好，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本工程从立项、招标、报建、报监、开工、竣工的过程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施工过程受政府监督。施工、设计、监理单位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阅，参建各方工程档案基本齐全、真实。本工程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 6.3 生产负责人--任华招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5457

姓 名:任华招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12月1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6月17日

有 效 期:2025年04月21日至2028年06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83010100002916



232、任华招 2218

姓 名: 任华招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0883198312152218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年10月20日

持证人签名:

任华招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华招

社保电脑号：814726224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312152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195868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19.01	3600	*28.8	*7.2
2024	03	195868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4	195868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5	195868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6	195868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合计			14803.12	7662.32		2179.43	726.55		726.55		664.83	633.6		15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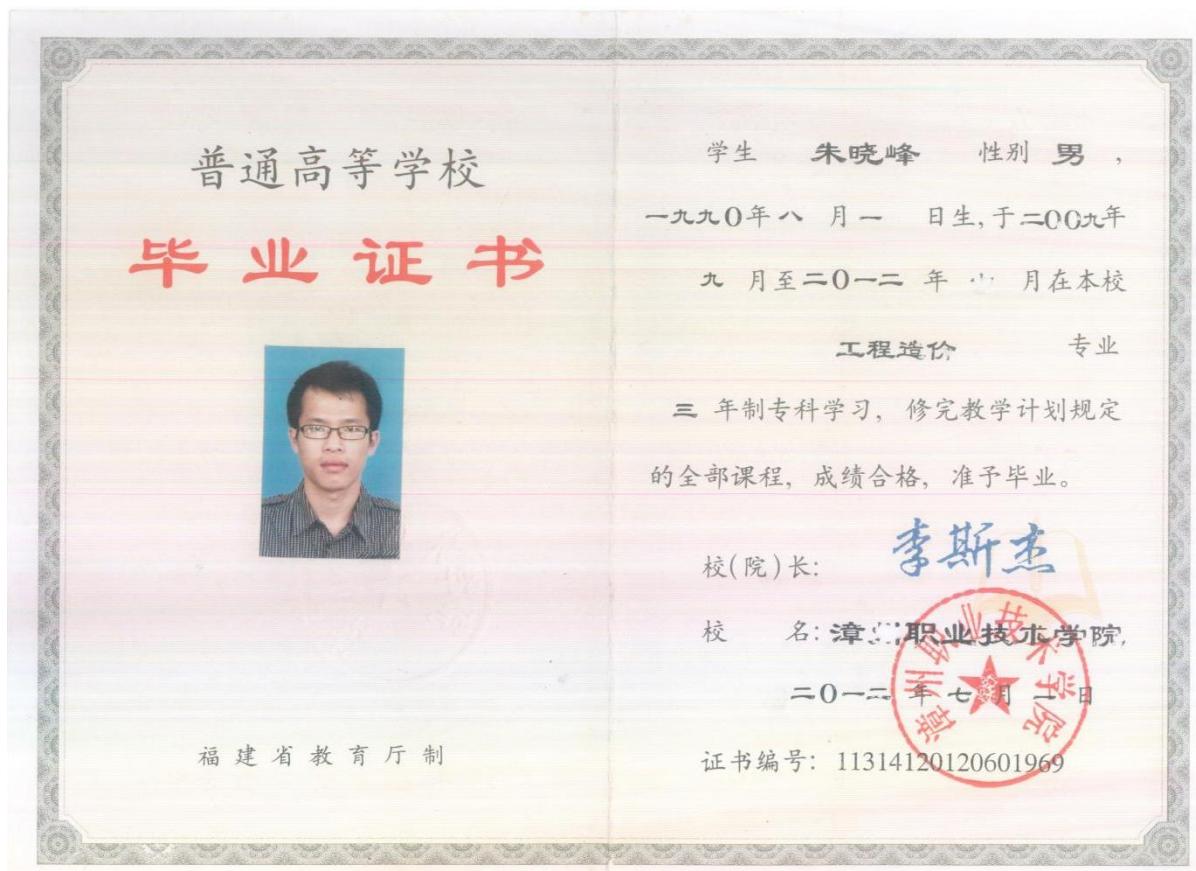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9df9ea5ccck）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95868 |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6.4 管理负责人--朱晓峰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晓峰

社保电脑号：807596704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008107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2460.26	820.17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b3fcn）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5 安全管理负责人--杨立强**

安全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杨立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8807012612
手机号码	13632382612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4) 0007372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7372

姓 名: 杨立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7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6月13日

有 效 期: 2023年04月06日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立强

社保电脑号：618268374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8070126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2460.26	820.17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a4d4j）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6 质量管理负责人--王华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王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424198812110539
手机号码	13699841865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310700013000033	

证书编码: 044231070001300003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华

身份证号: 350424198812110539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华  
身份证号：35042419881211053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605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6937.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ba3f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7 土建工程师--陈政发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83010100001034



A139  
姓名: 陈政发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827197710258813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持证人签名:  
陈政发

授予时间: 2018年10月20日

# 毕业证书



证书登记第 27130036 号

陈政发同志，湖南省(市、自治区) 县(市)人，参加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专科考试，  
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全部课程成  
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姓名 陈政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10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龙  
华龙发路227号弘城阁1栋  
B单元704



公民身份号码 432827197710258813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3.12.03-2033.12.0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政发

社保电脑号：610757323

身份证号码：432827197710258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6937.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a7b7c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br>195868 | 单位名称<br>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6.8 装修工程师--邢英奎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邢英奎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 22060219740421061X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017013C579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17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吉建人  
何函芪

审核人章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邢英奎

社保电脑号：810083719

身份证号码：2206021974042106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2460.26	820.17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a845cu）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9 机电工程师--罗海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海春

身份证号：4201241979042743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自动化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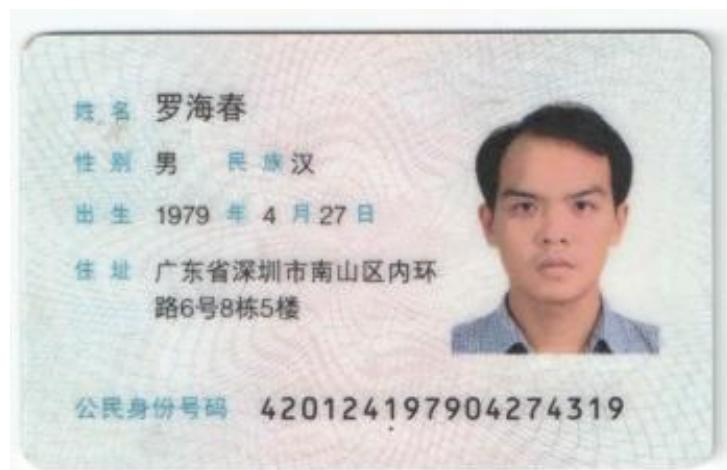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3030011067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海春

社保电脑号：604121819

身份证号码：4201241979042743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6937.3	28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b94d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10 深化设计师--王鹏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鹏 社保电脑号：643452743 身份证号码：34010419700622001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6.4	5000	40.0	10.0
2024	02	19586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6.4	5000	40.0	10.0
2024	03	19586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19586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19586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9050.0	10000.0			8322.91	3280.18			820.17		1002.6	953.04	244.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bba9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11 安全员--陈华日**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陈华日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851220035X
手机号码	13823779919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1) 0006380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06380

姓 名:陈华日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12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7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07日至2026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华日

社保电脑号：625990620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5122003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14.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14.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4.78	2800	22.4	5.6
2024	02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4.78	2800	22.4	5.6
2024	03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7069.3	8361.36			8322.91	3280.18			820.17		672.11	646.5		167.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a6c6ae）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95868 |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12 安全员--郑耿标**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郑耿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402051578
手机号码	15992268019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8) 0029016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18)0029016

姓 名: 郑耿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02月0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11月13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31日至 2027年11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耿标

社保电脑号：648088699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020515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13.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3.2	2500	20.0	5.0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40.13	8313.36			2460.26	820.17			820.17		657.87	632.1		164.0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a7aa1q）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95868 |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13 质量员--陈圳平**

**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陈圳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9410200070
手机号码	18589073418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11070006000047	

证书编码: 044211070000600004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圳平

身份证号: 440883199410200070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1年 12月 0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圳平

社保电脑号：501140520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4102000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13.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3.2	2500	20.0	5.0
2024	02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3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4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5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1958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6979.3	8313.36			8322.91		3280.18		820.17		657.87	632.1		164.0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a6b7em）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br>195868 | 单位名称<br>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6.14 施工员--庞世瑞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庞世瑞

社保电脑号：631434730

身份证号码：4408231977122503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2460.26	820.17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a82c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15 施工员--曾华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8.22 — 长期

姓名 曾华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12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吴阳镇曾屋村1  
3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119691212223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华富

社保电脑号：621735322

身份证号码: 44082119691212223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9df9ea92f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958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16 施工员--徐天宇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天宇

社保电脑号：642581956

身份证号码：3101021990101816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bcc5i）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95868 |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6.17 材料采购-陈俊英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英

社保电脑号：648634834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30727510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400.0	336.0	19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400	12.67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400.0	336.0	19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400	12.67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12.67	2400	19.2	4.8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15.84	2400	19.2	4.8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15.84	2400	19.2	4.8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15.84	2400	19.2	4.8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15.84	2400	19.2	4.8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15.84	2400	19.2	4.8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12.13	8297.36			8322.91	3280.18			820.17		653.11	627.3		162.8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a6be1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18 材料采购--李泽帆





普通高等学校



Regular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泽帆 性别 女, 1995 年 5 月  
22 日生, 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7 月  
在本校 会计 专业三年制  
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学校: 惠州城市职业学院  
(College)

证书编号: 145101201706140052  
(Certificate No.)

## Graduation Certifica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LI ZEFAN, Female, born on 22 May 1995, having studied in the specialty of ACCOUNTING at CITY COLLEGE OF HUIZHOU from September 2014 to July 2017, has completed the 3-year program and passed the examinations and is qualified for graduation.

校(院)长: 邓庆宁  
(President)

2017 年 7 月 1 日  
(Date of issue)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泽帆

社保电脑号：64729792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50522668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b2baj）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19 资料员--谢金良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金良

社保电脑号：621944638

身份证号码：4325031991082965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a7c95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95868 |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20 劳资专管员--胡新玲**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胡新玲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121198808221020
手机号码	15768650001	证件号			0442111300006000291

证书编码: 04421130000600029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胡新玲



身份证号: 431121198808221020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1年 12月 0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13213266

No.01- 130328081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新玲

社保电脑号：644619885

身份证号码：4311211988082210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8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58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58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58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58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58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586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00.9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651.23	625.38	162.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df9eb5ae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58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